

标段编号：2504-440305-04-01-811103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南山街道前海城市管理服务中心及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服
务中心项目（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06日

工程编号：2504-440305-04-01-811103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南山街道前海城市管理服务中心及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服务中心项目（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7月6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0800 万元
企业性质	民营企业	固定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2 号豪威科技大厦 306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饶建平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龙伟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符合本工程施工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施工资质时间	2026-03-11	备注	/

注：须随本表提交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提供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 立 日 期 2013年10月15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饶建平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2号 豪威科技大厦306		登 记 机 关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69933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许可经营项目、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许可信息、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饶建平：出资额3400（万元），出资比例68%
庞炜：出资额100（万元），出资比例2%
甘爱华：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10%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1000（万元），出资比例20%

变更后股东信息：甘爱华：出资额1080（万元），出资比例10%
饶建平：出资额7344（万元），出资比例68%
庞炜：出资额216（万元），出资比例2%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2160（万元），出资比例2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5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108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

变更后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01780

企业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有效期至: 至2028年12月04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3月11日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4336

安全生产许可证

企业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2月04日 至 2029年02月0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2月04日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办公场地证明

合同编号：HW-BMZZ-2023ZL-05

豪威科技大厦租赁合同

出租方：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共同订立，双方共同严格遵守执行。

一、租赁物业概况

乙方承租甲方位于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八道豪威科技大厦 3F 单元、4F-A 单元，共 4260 平方米。

双方确认，合同与面积相关的收费项目除另有特别约定除外，均按正式房产测绘报告注明的实际建筑面积计算。

二、租赁物业租期

1、租赁房屋的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至 2032 年 1 月 31 日止，共 8 年（含免租期 5 个月）。

2、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计收租赁房屋的租金。

3、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计收水电费，专项维修基金、物业管理费，空调维护费、空调使用费（按实际流量计算）。

三、租赁物业用途

乙方承租租赁房屋仅限研发、办公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不得改变承租房屋的用途或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乙方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或从事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违约行为,若乙方拒不改正违约行为的,除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租金外,还应以两倍租金为标准,自违约行为发生之日起按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计至违约行为停止之日。乙方未在甲方书面通知的限定期限内停止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予返还租赁保证金。

四、租赁费用构成及费用缴纳调整方式

(一) 租赁费用构成

1、租赁费用构成(3F、4F-A 单元)

(1) 租金:乙方第一阶段租赁费用的单位价格,为人民币 103 元/m²*月,每月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438780 元(大写:肆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元整);

其他年份按照以下约定的阶段费用调整标准缴交。

(二) 租赁期内,第一阶段的租金不变,第三年起每两年在上一年的基础上逐年递增 5%,具体如下:

1、第一阶段: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止;每平米合计 103 元/月,每月租金人民币 438780 元(大写:肆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元整)。

2、第二阶段:自 2026 年 2 月 1 日至 2028 年 1 月 31 日止;每平米合计 108.15 元/月,每月租赁金人民币 460719 元(大写:肆拾陆万零柒佰壹拾玖元整)。

3、第三阶段: 自 2028 年 2 月 1 日至 2030 年 1 月 31 日止; 每平米合计 113.56 元/月, 每月租赁金人民币 483765.60 元 (大写: 肆拾捌万叁仟柒佰陆拾伍元陆角整)。

4、第四阶段: 自 2030 年 2 月 1 日至 2032 年 1 月 31 日止; 每平米合计 119.24 元/月, 每月租赁金人民币 507962.40 元 (大写: 伍拾零柒仟玖佰陆拾贰元肆角整)。

(三) 租赁费用的缴纳方式: 租赁期内均为按月缴交。缴费日期为每个月的 5 日前缴清下一个月的租金 (遇节假日则提前)。

(四) 其他费用缴纳方式

- 1、停车费, 根据停车位数量按月向甲方缴交。
- 2、空调使用费, 根据实际使用计量,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3、水电费, 根据实际使用计量,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4、物业管理费, 每平米 15 元/月,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5、空调维护费, 每平米 2.4 元/月,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6、专项维修基金, 每平米 0.3 元/月, 按月向物业公司缴交。
- 7、物业管理公司有权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提高物业管理费用的收费标准, 并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乙方按涨价后的标准缴纳, 乙方同意按涨价后的收费标准支付物业管理费, 对物业管理公司确定的物业管理费标准不提任何异议。乙方须与物业公司另行签订《豪威科技大厦物业管理服务协议》, 办理完相关手续方可入场装修。

8、其它项目的收费标准, 豪威科技大厦物业管理公司将依照政府文件规定或市场行情进行定价, 并在物业服务中心公告栏公示。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9、因乙方经营行为导致政府相关部门向甲方或者物业管理公司收取的各项费用或者罚款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乙方应于每月5日前(遇节假日则提前)向甲方支付当月应付的租金、停车费等应缴费用。空调维护费、专项维修基金、上月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电费、空调维护费由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单位收取,租金及其他费用由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单位代为催缴至甲方账户。

如乙方未按照约定及时足额支付上述费用的,每逾期一天,乙方须按所欠费总额的(0.3%)向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若乙方拖欠应付款项达人民币5万元或者拖欠超过30天,经甲方书面催缴仍不缴纳且未能合理说明原因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甲方收取前述费用的交款户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一〉、租赁保证金存入账户:

户名: 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高新园支行

账号: 4000091909100058031

〈二〉、租金存入账户:

户名: 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 8110301052700561106

(六)费用票据开具

1、前述费用的租金费用由甲方向乙方开具相应的票据。

2、乙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的物业相关费用,物业管理公司向乙方开具相应的正规发票。

五、 租赁期内应收费用:

〈一〉、租赁保证金

1、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五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以下费用，等同于2个月全额租金作为租赁保证金，即人民币877560元（大写：捌拾柒万柒仟伍佰陆拾元整）。

〈二〉、租金

在本合同签署生效五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以下费用。

第一个月的租金费用人民币438780元（大写：肆拾叁万捌仟柒佰捌拾元整）。计费日期从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7月31日。

如乙方未按照约定及时足额支付上述费用的，每逾期一天，乙方需按所欠付金额的0.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经甲方书面催缴仍不缴纳且未能合理说明原因的，甲方有权拒绝将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六、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监督和定期检查租赁房屋的使用状况。乙方应为甲方进入租赁房屋进行检查提供便利和配合。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个小时内，应允许甲方委派的人员（包括物业管理公司人员）进入租赁房屋，并安排有关人员协助检查并对检查结果进行确认。

2) 对于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的主体结构、承重结构以及其它不合理使用租赁房屋的行为已经或者可能危及房屋安全或者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制止、责令乙方限期改正、恢复原状。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要求赔偿相应损失，同时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3) 乙方拖欠应承担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的，甲方有权拒绝乙方将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处于租赁房屋内属于乙方的物品、设备等财物搬离。在甲方限定的期限内, 仍不支付应支付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物业管理单位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的, 甲方有权直接对乙方位于租赁房屋内的财物进行变卖, 并就变卖所得款项冲抵拖欠的相关费用或者款项, 不足部分乙方仍应支付给甲方。

4) 在租赁期限届满或者合同解除时, 乙方对租赁房屋的固定装修归甲方所有, 乙方在退还房屋时不得损坏,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修复费用。

5) 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不可抗力原因除外)支付相关租金以及相关费用, 或者存在其他违约情形的, 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三日内, 若乙方仍未停止违约, 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停空调等措施以减少甲方的损失以及督促乙方及时履行义务。因甲方措施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甲方的义务

- 1) 确保对该租赁物业具有合法的使用权。
- 2) 确保该租赁物业的土地使用权长于租期。
- 3) 协助、监督物业管理公司保持公共区域内设备与系统的良好状态及运作, 维护公共区域的整洁。
- 4) 甲方须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提供相应票据。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的权利

- 1) 合同到期乙方如需续租, 须在合同到期的六个月前向甲方书面申请; 若乙方在合同到期的六个月前未向甲方书面申请, 甲方视为乙方放弃续租。若甲方同意续租的, 双方需另行协商确定租赁费用标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准并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2) 合同期内按照约定,合法、合理使用承租物业,及共享大厦公共或共用设施。

3) 合同期内可对物业管理公司提供的服务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物业管理公司未及时处理的,乙方可直接向甲方投诉。

4) 甲乙双方签订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缴清所有上述应付款项,并且具备交楼条件后,甲方需在5个工作日内交楼给乙方进场装修。乙方需按豪威科技大厦物业管理公司的规定办理相关进场手续。

5) 合同期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房屋转租或分租给其他第三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如乙方需转租或分租,需提前1个月向甲方书面提出并附具有关关联关系的证明资料,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办理分租手续,但乙方将租赁房屋交予关联公司使用的除外。乙方将约定面积内的租赁房屋分租给关联公司使用的,并不影响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乙方应协同甲方对分租的关联公司使用租赁房屋的行为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其对租赁房屋的使用以及相关行为不得损害甲方利益且须满足乙方按照本合同履行义务的要求,并根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乙方的义务

1) 乙方在承租期间,应按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物业和相关设施、设备,不得损毁、破坏,否则须照价赔偿。

2) 保证入园项目及物业使用无噪声、无污染,符合深圳及国家环保规定。

3) 乙方应按时支付每月租金、水电费、空调使用和维护费、停车费、专项维修基金、物业管理费用以及其他应交费用。

4)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物业管理公司的物业管理规定对租赁房地产

及附属设备、公共区域进行正常的维护与管理。

5) 租赁期内, 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可对房屋进行重新装修, 装修方案应先报物业公司审核并经甲方书面同意, 并按物业管理规定办理装修手续, 且确保装修后的消防、环保、生产安全合格, 否则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由乙方赔偿。装修及使用期间, 乙方应严格遵守豪威科技大厦《管理规约》、《二装手册》、《租户手册》的内容, 不得擅自改变该物业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及用途, 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深圳市有关的法律、法规, 以及环保、消防等相关部门规定。

6) 乙方如需对承租物业进行电力增容, 须提前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及相关资料, 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因电力增容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及每月基本电费均由乙方承担。电力增容纯属乙方单方的需求, 在合同期满或合同提前解除、终止时, 电力增容设备无偿归甲方所有, 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7) 乙方不得转借、转租、分租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房屋。否则除应立即停止转借、转租、分租行为外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租赁房地产转租部分的建筑面积年租金总额的 30% 计算 (除非经甲方书面同意的特殊情况), 乙方将房屋给关联公司使用的除外。

8) 乙方不得在平台上搭建任何建筑物、摆放有碍外观的物品, 或进行任何影响大楼整体外观的改变。

9) 租赁期间, 乙方及其员工、到访人员等的财物和人身安全均由乙方和该人员自己承担安全保管、保护责任, 如发生财物毁损、盗失和人身伤害、意外等情形, 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和费用。

10) 公共部分带装修部分包含公共大堂、电梯间、洗手间、空中花园、公共走道等, 除非经甲方书面同意, 否则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及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毁坏。合同期内, 租赁区域内部维修义务(包括乙方租赁时已有的乙方承租范围内的装修在租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含乙方租赁部分及租赁部分中包含的公共部分, 如: 核心筒及走道、空中花园、洗手间等)。

11) 合同期满, 或合同按双方约定、法律规定的任何原因提前解除的, 乙方可搬走租赁房屋内部可移动的家具及电器, 但租赁房屋内的所有固定装修均无偿归甲方所有。

固定装修是指: 除乙方自购的无须拆除即可任意搬动的办公家具、电器之外的租赁区内所有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a、固定装修部分的前台、天花、隔墙、门窗、窗帘、地板及地毯、照明、信号覆盖等按现状保留。
- b、电视、电话、插座、网络在设备拆除时保证预留线路可再次使用, 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 c、消防感烟、警铃、手报、广播、喷淋、消火栓、应急照明灯等相关消防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 d、空调盘管风机、新风机等空调系统相关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 e、大楼景观照明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 f、租赁区内其他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

12) 合同解除、终止时, 乙方可搬走租赁物业内部乙方自购的可移动的家具及电器, 租赁物业内的所有固定装修无偿归甲方所有。固定装修为: 除乙方自购的无须拆除即可任意搬动的家具、电器之外的租赁区内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 装饰工程及相关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

合同编号：HW-BMZZ-2023ZL-05

拆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 a、固定装修部分的天花、隔墙、门窗、地板、照明、信号覆盖等按现状保留。
- b、电视、电话、插座、网络在设备拆除时保证预留线路可再次使用，并做好安全防护措施。
- c、消防感烟、警铃、手报、广播、喷淋、消防栓等相关消防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 d、空调机、空调盘管风机、新风机等空调系统相关设备不得损坏及拆除。
- e、大楼景观照明设备设施不得损坏及拆除。
- f、甲方配置的其他餐厅相关设施及厨具设备等免费提供至乙方使用的物品。

八、合同的解除

1、合同未到期，因乙方原因，乙方单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合同在经甲方书面确定的解除日期解除。如乙方提前六个月通知了甲方并获得甲方书面同意的，则甲方只需退还一半的租赁押金，另一半作为乙方单方解约之违约金予以扣除；如乙方未提前六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则乙方全部租赁押金甲方均不予退还。

乙方提出解除合同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并确定具体的解除合同日期前，乙方擅自搬离租赁房屋或者停止使用租赁房屋的，仍应按照约定支付租金以及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直至甲方将租赁房屋全部出租给其他承租人时止。

2、合同未到期，因甲方原因，甲方单方要求解除合同的，应提前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六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并且得到乙方的书面同意。

3、双方按本合同约定提前解除合同, 乙方未在合同解除之日搬离或不按甲方要求搬离的, 乙方须双倍支付延迟搬离期间的租赁费用(租金), 甲方也有权将乙方的财物直接变卖用以抵偿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如有)。

4、合同提前解除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退还房屋时恢复原状或保持装修现状(含乙方租赁部分及租赁部分中包含的公共部分, 如: 核心筒、空中花园、洗手间等)。甲方要求保持装修现状的, 乙方的固定装修无偿归甲方所有。若甲方要求恢复原状, 乙方不对房屋恢复原状的, 甲方有权委托他人实施, 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甲方要求保留装修现状的, 乙方应使得装修保持完好, 否则甲方委托他人修复的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5. 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满后, 双方不再续约的,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无息返还上述租赁保证金及押金:

- a、在乙方已付清租赁期间应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且不限于租金、空调使用费、空调维护费、专项维修基金、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等);
- b、乙方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
- c、甲方完全收回租赁房屋;
- d、租赁面积内本体结构无损坏;
- e、装修面积内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完好;

甲方退还租赁保证金的时间为甲方全部收回租赁房屋后30天内。

6. 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满后, 双方不再续约的, 存在以下任一情况时甲方不予返还上述租赁保证金, 并有权向乙方要求损害赔偿:

- a、乙方拖欠租金达30天(1个月)以上;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b、乙方拖欠可能导致甲方损失的各项费用达 50000 元(伍万元整) 以上;

c、乙方利用租赁房屋进行非法活动.., 损害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利益的;

d、乙方擅自改变租赁房屋结构或者法定用途的;

e、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 不承担维修责任或支付维修费用, 致使房屋或设备严重损坏的;

f、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 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地产自行装修;

g、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擅自将租赁房屋转租、分租第三人的。

乙方发生上述情况中任意一条或几条, 除追究乙方损害赔偿责任和违约责任外,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条款或提前解除合同, 解除合同通知书一经合法送达, 甲方有权申请单方解除合同登记(备案)。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 应按照约定向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如因乙方违约造成的合同提前解除, 甲方有权没收租赁保证金及其他押金(特殊已有约定的除外)。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 乙方擅自转租全部或者部分租赁房屋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违约行为, 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按租赁房地产转租部分的建筑面积年租金总额的 30% 计算。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 30 天的期限内停止擅自转租违约行为的, 甲方有权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解除合同收回租赁房屋, 并没收租赁保证金及押金。

2) 因乙方迟延支付相关费用, 甲方解除合同的, 乙方除按照约定承担支付违约金或没收保证金和押金外, 还有其他损失的, 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3) 乙方在装修、使用期间造成租赁房屋或公共部分受损的, 除按照甲方要求予以修复外, 还需赔偿甲方损失。

4) 乙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环保、安全生产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能按照甲方和相关部门要求整改合格。甲方有权委托他人修复或者整改的, 费用由乙方承担, 且费用数额以甲方与他人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时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在大厦公共区域内树立或悬挂指引性标识牌、广告, 在甲方发出整改通知后不予整改或拆除的, 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拆除并由乙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6) 合同到期后, 乙方未在合同期限届满时退还所承租房屋的, 应按照约定的租金以及相关费用标准的两倍向甲方支付逾期期间的租金以及相关费用。若乙方未按照约定的标准退还租赁房屋(保留房屋的固定装修部分)应承担相应的修复费用(含乙方租赁部分及租赁部分中包含的公共部分, 如: 核心筒、空中花园、洗手间等)。

7) 乙方二次装修消防验收不合格, 或取得消防验收审核意见而系统仍不具备使用功能, 或乙方擅自变更消防、施工设计, 造成甲方或第三方经济损失的, 乙方不得将房屋投入使用, 乙方擅自投入使用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使用, 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8) 乙方擅自改变承租物业用途、类型、布局、结构等, 或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经甲方提出后不予整改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9) 乙方存在违反消防、治安、安全等政府管理规定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 不具备使用条件或者安全隐患的, 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应予以赔偿。

10) 对于乙方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停空调等措施, 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1) 本合同中对乙方的违约行为, 未具体约定违约责任的, 视情节轻重甲方有权根据情况确定解除合同或要求赔偿。

2、甲方违反合同约定的, 应按照约定向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 如因甲方违约造成的合同提前解除,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返还押金, 并双倍返还乙方租赁保证金。

2) 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在装修、使用期间租赁房屋受损的, 除按照乙方要求予以修复, 还需赔偿乙方损失。

3)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擅自在乙方租赁区域树立或悬挂指引性标识牌、广告, 在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后不予整改或拆除的, 乙方有权委托他人拆除并由甲方承担发生的费用, 同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

4) 本合同中对甲方的违约行为, 未具体约定违约责任的, 视情节轻重乙方有权根据情况确定解除合同或要求赔偿。

十、免责事由

1、如遇不可抗力或国家政策、政府行为(包括政府管理部门的审核、批准、备案等)等原因, 影响施工进度或者不允许使用的, 致使物业不能按约定时间交付乙方使用的, 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但应书面通知乙方。

2、本合同有效期内, 发生不可抗力, 或国家政策变动, 或政府决

合同编号: HW-BMZZ-2023ZL-05

定征用出租物业、所在土地或需拆除出租物业,或因甲方本身以外的其它第三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则合同自动解除,甲乙双方结清租赁费用,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互不补(赔)偿。

十一、通知条款

本合同中各方提供的下列地址和电话为相互接收信函、通知、材料等的法定送达地址和联系电话,合同一方变更地址和电话,应提前5日书面通知对方,变更方未及时通知对方的,因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由该变更方承担。合同一方按约定的地址和电话将信函、通知、材料等以邮政挂号信件、EMS特快专递寄发后,即视为履行了通知、送达义务,并产生相应的法律效力。邮政挂号信件、EMS邮件,对方拒收、非本人签收、退回、无法送达等均视为送达并同样产生送达的法律效力。

甲方: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豪威科技大厦负一层

电话:0755-86110115 邮编:518057

收件人: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南区豪威科技大厦三楼

电话:

邮编:

收件人:

送达生效的日期按如下规则确定:

1、以邮政挂号信件寄发的,在寄出日(以邮戳为准)后第三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2、以 EMS 特快专递寄发的,在交邮后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十二、其他约定

1、因乙方属于扩租,原由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承租的豪威科技大厦 7F-E 单元如需提前退租的,在乙方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了甲方的情况下,甲方按照租赁满期的相关规定办理退房手续。

2、如无特别约定,本合同内容应为双方实际履行的约定,在本合同签订前或者签订后甲、乙双方因本合同所涉租赁房屋签订的租赁文件、合同内容与本合同内容发生抵触的,以本合同为准。

3、因本合同履行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租赁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拒绝履行。若需对本合同约定内容进行变更或者对本合同未尽事宜进行约定,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豪威光电薄膜装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近 5 年内签订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施工范围、 工作内容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日期
1	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详见合同关键页	3600.00	2024.03.01
2	三六一度五里工业园区研发楼功能提升精装修工程	详见合同关键页	1610.13	2025.05.20
3	广发证券大厦新建办公场地（B1、8F、9F、19F）装修工程	详见合同关键页	1235.26	2023.09.07
4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详见合同关键页	899.32	2024.12.19
5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	详见合同关键页	997.95	2025.03.27

注 1：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

1、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DQ 24 - 04 - 183

合同编号:

自编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 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3 月

签订地点：广州市



目 录

-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 第三条 承包方式
- 第四条 工程造价与结算
- 第五条 合同工期
- 第六条 工程质量标准
- 第七条 材料设备供应
-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
- 第九条 工程变更
- 第十条 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
- 第十一条 安全施工与检查
- 第十二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 第十三条 验收及竣工验收
- 第十四条 工程保修及保修期
- 第十五条 违约条款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 第十七条 合同解除
- 第十八条 其他
- 合同附件

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 1624 号

3、工程内容：酒店、饭店楼 1 幢，地上 23 层（裙楼 5 层）、建筑面积 21691.60m²，地下两层、建筑面积 7740.80m²，工程总建筑面积 29432.4m²（最终以实际的建筑面积为准）；本合同工程为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的室内装修工程。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1、乙方依据国家有关室内装修装饰施工等相关施工规范的标准及要求，采用本合同约定的装修装饰材料，按甲方提供或确认的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装饰设计图纸、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图纸会审记录、现场交底要求、本工程的现状、招标答疑与澄清、合同附件清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及所包含的内容、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及计划组织方案等文件和甲方的要求等承包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负一层电梯厅入口、负一层电梯厅、1 层至 6 层公区、7 层-22 层酒店等区域的室内装修工程及热水系统的安装，冷水系统主干部分、排水系统主干部分管道改造等工作内容，施工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的装修及水电施工，施工图纸的设计深化。

(2) 地面铺贴石材、地砖、木地板、地毯、踢脚线、门槛砖或石材、地坪漆等，地面按施工图纸完成。

(3) 墙身铺贴石材、墙砖、墙布、软硬包、木饰面、不锈钢饰面、各种背景墙装饰、柱

面装饰、各种饰面造型隔断(含其顶部的龙骨、固定木梁等)、各种饰面门、门锁及五金配件、玻璃地弹门、墙身各种装饰及装饰线条、玻璃栏板及扶手、各种装饰柜、橱柜、前台、电视桌、衣柜、床架、吧台、实木楼梯等，墙面按施工图纸完成。

(4) 各种天棚装修、灯槽、窗帘盒、石膏板或硅钙板天花、天花各种装饰线条、外立面不锈钢雨篷等。

(5) 各种隔墙、各种砖墙(含构造柱、圈梁、横梁、砼反坎、植筋等)、卫生间各种砼浇筑与砌筑、抹灰（含挂网）、地面水泥砂浆找平层、防水保护层、卫生间防水、卫生间回填、按图纸施工其他部位的回填及防水、卫生间饰面、卫生间隔断、卫生间银镜、卫生间镜柜、洗手台等。

(6) 新旧各种墙面、天花的乳胶漆工程。

(7) 各种立管的包管与装修，根据现场及甲方要求，采取砌砖或包夹板或包石膏板等，饰面需与其周围相同或相适应。

(8) 动力系统：从甲方指定楼层配电房总配电箱（不含楼层总箱电箱）至楼层电表箱、楼层电表箱（含电表箱及箱内开关元件）至装修区域内配电分箱、室内配电箱（含配电箱及其箱内元件）、楼层空调配电总箱至装修公区区域内空调设备配电的配电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配电箱、线槽桥架、电气管道、电缆电线、电缆头、铜接线端子、线槽管道吊架、接线盒、插座等用电终端的采购及安装、调试。本次装修范围内楼层配电箱内需要补充的开关元件及接线。

(9) 一般照明及插座系统：

a、酒店客房：从客房内配电箱至装修区域末端照明、开关插座等用电终端配电系统，包含但不限于配电箱、RCU 箱、线槽线管、电缆电线、电缆头、铜接线端子、线槽线管吊架、接线盒、开关插座底盒、灯具、开关插座、无线 Wifi 电源预留、电动窗帘电源预留、排气扇开关（含空调排气扇）及电源预留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b、公区：楼层配电总箱（不含楼层配电总箱）至装修区域内末端灯具、开关插座等用电终端配电系统，包含但不限于配电箱、线槽线管、电缆电线、电缆头、铜接线端子、线槽线管吊架、接线盒、开关插座底盒、灯具、开关插座、无线 Wifi 电源预留、电动窗帘电源预留、排气扇开关（含空调排气扇）及电源预留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10) 空调配电：

a、酒店客房：从室内的配电箱至室内外空调设备、新风设备及排风机电源线路的敷设安装，包括但不限于电线电缆、线槽线管、线槽线管吊架、电缆头、铜接线端子、接线盒、排风机开关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b、公区：楼层空调配电总箱至装修公区区域内空调设备、新风设备及排风机电源线路的敷设安装，包括但不限于电线电缆、线槽线管、线槽线管吊架、电缆头、铜接线端子、接线盒、排风机开关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11) 电话网络有线电视弱电系统：

a、7-22 层酒店：从楼层弱总电箱至装修区域内末端弱电插座、无线 Wifi 等，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线，网线、电视线、线槽线管、线槽线管吊架、接线盒、电话面板插座、网络面板插座、电视面板插座等管线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12) RCU 客房控制系统：从客房内 RCU 箱（含 RCU 箱及箱内元件）至末端智能设备、面板、灯具等之间的线路敷设，包括但不限于控制线缆、电源线、线槽线管、线槽线管吊架、接线盒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13) 给水系统：

a、1 层至 6 层商业裙楼给水：从各层卫生间给水总阀后的预留给水点至公共卫生间每个用水点，包括但不限于水表、铜闸阀、冷热给水管及管件、管码、管道保温、出水龙头、角阀、不锈钢软管、淋浴器等的采购及安装。

b、7 层至 22 层塔楼酒店客房给水：从各层管井冷热水立管三通引出总阀后预留给水出水龙头、角阀、不锈钢软管、淋浴器等的采购及安装。

c、冷水系统主干部分：在现状给水系统基础上，根据新的给水图纸整改地上部分立管至天面热水设备进水处，水井至各层管井立管接出到阀后预留 300mm 长的接口处，包括但不限于水管及管件、阀门、管道支架等的采购及安装。

d、热水系统主干部分：从天面热水系统设备至各层立管三通引出横支管总阀后预留 300mm 长的接口，包括但不限于水管及管件、管道保温、阀门、管道支架等的采购及安装。

(14) 排水系统：

a、装修区域内每个排水点至排水立管预留的排水横支管，，包括但不限于 UPVC 排水管及管件、管道吊架、管码、卫生洁具（包含洗手盆、坐便器、蹲便器及水箱、小便器、浴缸、拖布池等）及洁具配件、存水弯、不锈钢地漏、地面清扫口等的采购及安装。

b、在现状给水系统基础上，根据新的排水图纸整改排水主干横管、立管等，包括但不限于 UPVC 排水管及管件、管道吊架、管码、存水弯、地漏、地面清扫口等的采购及安装。

(15) 应急照明部分：在原有应急照明系统的基础上，根据装修图纸增加或移位疏散指示照明灯具。

(16) 卫生间局部等电位连接。

(17) 楼板开孔、管道暗敷墙面地面开槽补槽、墙面地面开孔及修复、预埋套管及套管内

封堵。

(18) 卫生间厕纸架、马桶刷架、毛巾杆、挂钩、皂液器、伸缩挂绳（绳盅）、化妆镜的采购及安装。

(19) 本工程范围内所有的各种拆除、拆除垃圾清理与外运及处置、各种开孔、各种收口、各种孔洞封堵等。

(20) 施工围蔽、成品保护、材料二次搬运、垃圾清理与外运及处置、各种施工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垂直运输设备、光触媒处理、移交前的开荒清洁。

(21) 施工图纸上没有设计的，或清单上也有的，但为完成此项完整工程所需要做的工作或内容，也属本合同的承包范围，并由乙方按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进行深化设计，乙方按甲方最终确认的设计做法施工。

(22) 施工图纸上的做法不明确，或没有详细做法的，由乙方按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进行深化设计，乙方按甲方最终确认的设计做法施工。

(23) 电梯轿厢装修。

(24) 首层外立面造型墙、雨篷、大堂门口地面防尘毯等。

2、乙方理解现场签证和因设计变更而增加的工作均视作乙方的承包范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且必须在甲方书面文件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如果乙方不接受而产生影响工程质量和进度的，按情况经甲方测算后，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并另向甲方支付损失费用的 20%作为违约金。

3、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进行考核，如考核结果令甲方不满意，则甲方有权视情况减少乙方的承包范围，且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不含税综合单价固定包干的形式进行承包，即乙方包人工、包材料（含甲方定乙供材料，甲方定品牌、定规格型号、定价格后由乙方采购）及材料损耗、包材料检测检验、包机械设备、包运输（包括水平运输与垂直运输、二次运输、装卸车及场内转运）、包制作与安装、包施工水电、包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包措施、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风险、包保险、包验收合格、包保修的形式进行承包。

第四条 工程造价与结算

1、本工程含增值税税金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万元整（小写：

¥36,0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零贰万柒仟伍佰贰拾贰元玖角肆分(小写:¥33,027,522.94元)。乙方以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固定的形式承包本工程,税金则按国家政策和乙方实际提交合法法票的税率及本合同约定按实计算。

2、本合同所涉及增值税税票属性:专票,增值税税率/征收率为9%,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柒万贰仟肆佰柒拾柒元陆分(小写:¥2,972,477.06),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在本合同签订后,若由于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动的,本合同不含税综合单价固定不变,已按本合同约定的税率开具的合法发票部分按实计算税额,未开具发票部分则按最新税率计算税额及开具发票。

3、本工程结算工程量的计算规则,若合同中已有专门约定的(如附件清单中),则按该约定执行;若没有专门约定的,则按《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的规则计算。

4、本合同的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及计费方式已含直接费、间接费、措施费等除了税金外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和费用:深化设计、材料及材料损耗费(含石料及其开切、开槽、倒角(含倒大角))、磨边、加厚、异型加工、二遍六面防水、人工费、机械费、包装费(含成品板材运输包装费)、排版费、交货前仓储费、工具、铺装费(含水泥砂)、制作费、材料加工场地费、材料堆放场地费、安装费、运输费(包括水平与垂直运输、多次运输费、场内多次转运费)、装卸费(含甲定乙供材料的卸车费)、工程配合费、材料检测检验费、施工水电费及水电临时设备费、采保费、文明施工措施费、行政事业性收费、验收费、人工材料价差、进退场费、临建费、仓储保管费、石材监督管理费、临时设施费(含工人临时管理)、临时用电的垂直与水平电缆以及电箱费用、材料设备的仓储保管费、临时设备采购安装费、清理施工现场及垃圾外运费、施工围蔽费、移交前的维护费、脚手架费、一切劳动工资、保险费、施工安全措施费(含消防器材的配置费)、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工实名管理费、成品保护措施费(不限于公共区域地面、墙面、电梯)、垃圾清运与处置费、场地狭小施工困难增加费、赶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用、分区分段施工增加费、交通干扰施工增加费、交叉施工影响费、施工时间段被限制而增加的费用、降噪施工增加费、完成后的开荒清洁费、包向物业办理开工手续及交付押金产生的费用、行政措施费、管理费、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费、外借/租场地费用(如有需要)、利润、规费、不可预见费等为完成本工程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所需的一切费用。

5、乙方在明确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和计费方式时已经综合考虑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图纸风险、工程量风险、清单漏项的风险、现场与图纸差异的风险、施工时间段及施工受限的风险、价格风险、国家及地方政府政策的变化等因素,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内,无论市场原

材料、人工、运输价格、工程项目对应的工程量如何变化，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政策的变化等，本合同约定的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及计费方式均不作任何调整。

6、乙方确认在本合同签订前已察看过甲方所提供的场地及周围的环境，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材料运输、材料进场、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分区分段施工、施工时间段的限制、交叉施工、现场物业的成品保护要求与管理要求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掌握了所有与工程有关或对施工有影响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要求均不会被甲方批准，除本合同有规定的由甲方负责的费用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7、结算：

乙方必须向甲方呈送工整、完善、清晰的工程量计算书及相关复制电子文本，以提高本工程预结算的效率。

(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甲方后 90 个日历天内，乙方按合同要求向甲方递交完整的竣工验收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指令、设计变更、工程变更签证单等相关有效资料、竣工图和结算书(一式四份)，具体按合同附件及甲方要求]，甲方在收到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后叁个月内出具结算审核结果。

工程结算总价=合同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 X 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合格工程量+经甲方审批同意的现场签证(设计变更)增加或减少的工程造价-扣款-水电费-违约金(及/或赔偿款)+税金。

(2) 若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甲方有权不予办理工程竣工结算，直至收到乙方提交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为止。因此导致延期办理竣工结算的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迟延提交工程竣工结算资料超过【90】天时，甲方有权自行单方或自行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造价/结算咨询审计机构根据相关工程文件资料核算审定工程结算造价后书面通知乙方，在此情形，本工程结算造价以甲方审定金额为准并于书面通知乙方后确定和生效。

(3) 甲方在办理工程结算过程中，若发现乙方提交的结算资料尚未完善的，由甲方书面通知乙方补充提供资料，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积极配合并提供、补充、完善资料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中止办理工程结算直至乙方补充、完善资料为止，因此导致延期办理结算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4) 对于因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类似文件造成费用增减的，在办理工程签证的时候，需要有如下几个方面的描述：

①乙方在收到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类似文件时，现场是否已按原施工图（或原要求）施工。

②如乙方在收到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类似文件时已全部或部分按原施工图（或原要求）施工，需拆除或返工的，请文字及图示描述现场实际已完成施工状况，拆除的请注明可回收率或重新利用率。

③如乙方在收到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类似文件时已全部或部分按原施工图（或原要求）施工，请文字及图示描述在已施工的情况下如何按新施工图（或新要求）继续施工（如：施工方案）等。

（5）乙方根据设计变更、项目指令等绘制的竣工蓝图应该真实反映最终竣工验收的现场工程实际情况，如乙方提供的竣工图存在明显错误造成虚报多报工程量或增加工程造价的，发生第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2000 元违约金；如发生第二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00 元违约金；如累计发生三次以上，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 1%（且不低于 1 万元）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在结算总价款中扣除。

（6）相关工程量若可按图计算的则说明计算范围（图文并茂表示），若不可计算，则需会同甲方现场工程师共同现场实测实量，相关数据均需双方签字。

（7）乙方上报的结算额，不得高出甲方审定后的结算额的 20%，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按“（乙方所报结算额-甲、乙双方最终确定额 X 1.2）X 10%”计算支付高估冒算管理费，甲方有权在结算工程总价款中扣除，并降低乙方在甲方承建商评估体系的排名。

（8）在工程结算时经甲方核实乙方没有按照图纸、施工规范和甲方的指令进行施工，或出现偷工减料的情况，则甲方有权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上述事项不予结算或折价计算，并视为乙方违约，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9）甲方只对乙方已完成的符合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和设计要求（甲方确认）及合同约定的合格成品进行计量，对乙方超出设计图纸（含设计变更）范围和因乙方原因造成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量。

（10）若甲方有要求乙方不施工的项目或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变更减少清单工程量等）、承包范围内要求施工或合同清单上有的但乙方没有施工的项目或内容（如场地开荒清洁、电箱、光触媒等），则本工程结算时甲方有权直接扣除乙方未施工项目或内容的相应造价。若施工过程中甲方要求停工停建，则已施工部分按实结算。

（11）办理结算工作期间，甲乙双方人员应每次对数前都在工作签到表上签名，签到表应注明当天双方办理结算的具体工作时间、内容、范围等事项，作为双方到场办理结算

的现场工作记录。双方人员办理结算对数时应友好合作，对经核对确认无异议的数据和资料应当共同签字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当场核对，当场记录争议的具体内容。如乙方对所核对的数据和资料没有书面提出异议，又不签字认可，甲方可以单方签名并在经过双方核对的文件资料上注明具体情况，将当天工作签到表和核对后的资料寄发给乙方，该资料即作为双方共同对数后确认的结算资料。对于双方意见分歧的书面记录，经双方对数人员共同核对清楚并签字确认后，上报领导协商解决。任何一方人员不得因意见分歧而发生争执、对骂，甚至侮辱、殴打对方。如发生上述事件，受害方有权向侵权方索赔，由侵权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12）甲、乙双方完成工程竣工结算，且双方授权人员一致通过并确认工程竣工结算造价后，由甲、乙双方签订结算书并加盖双方公司公章，该加盖双方公司公章的结算书确定的金额应作为本工程甲方支付工程结算款的唯一依据。除此之外，任何未经甲方加盖公章确认的结算文件以及任何甲方人员签署的工程量确认文件或结算金额确认文件均不能作为甲方向乙方支付结算款项的依据，乙方无权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支付工程结算款项或其他任何款项。

第五条 合同工期

1、本合同工程的总工期为：180个日历天，本工程的总工期从开工日期开始至验收合格并正式移交给甲方时止，实际正式移交日期以双方验收合格并在移交证书上签字、盖章之日为准。本工程的开工日期暂定为2024年4月8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中的开始进场时间为准。

2、乙方保证在上述工期要求前竣工验收合格并具备交付使用条件。合同总工期原则上包含了法定节假日及工程所在地所属政府规定（包含小区物业规定）不能施工的时间在内，乙方所提交进度计划视为已包含上述节假日及工程所在地所属政府规定（包含小区物业规定）不能施工的时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工期延长和或赶工费用等。乙方应满足节点工期要求，具体节点工期按甲方确认的节点工期执行。

3、当本合同文件中提及任何一段时间或工作日时，应包括法定节假日、星期六、星期天、恶劣天气及工程所在地所属政府规定（包含小区物业规定）的不能施工日子的公历解释。

4、乙方必须服从于本工程甲方施工管理部门的管理，并于上述时间之前竣工验收合格及交付甲方使用（甲方确认的工期顺延除外）。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

不得延误。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甲方有权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价中扣除，由甲方直接支付给第三方；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5、在开工前，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的时间编制完整的施工进度计划给甲方审核与确认，同时乙方应按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进度计划进场施工与完成。

6、如因甲方原因推迟开工日期的，则以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中的日期为准，乙方同意无条件接受并按时进场开工；乙方未按本合同开工日期或甲方发出《开工通知》中的开工日期开工超过七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将本工程另行发包给第三方，甲方将不予乙方任何补偿，同时乙方须按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以及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7、施工过程中，由于乙方劳动力不够、机械设备数量不足、材料供应不足、管理不善措施来保证本工程工期节点的完成，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并在甲方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8、施工过程中，出现本合同约定可顺延工期的情形时，乙方应在三天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工期顺延的申请，经甲方书面授权的签字代表签字确认并盖章后，工期可作相应的顺延；如乙方未按时提出顺延工期申请的，则视为乙方放弃工期顺延的权利。

第六条 工程质量标准

1、本工程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由甲方、设计单位评定为合格等级。

2、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和室内空气质量均应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的要求，同时满足环保、消防验收的合格标准。

3、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及等级按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01并达到合格标准。

第七条 材料设备供应

1、本工程所需的材料（包括主、辅材及配件等）由乙方按合同附件中的品牌、厂家、质量标准、型号、规格、各项技术指标参数及样板等进行采购，合同附件中没有指定品牌的，由甲方指定；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合同附件、样板、甲方批文所指定的材料品牌、产地、规格等进行采购和组织材料分批进场及报验。

2、除双方另行约定外，本工程所需要的材料（包括主、辅材及配件等）、成品、半成

品、设备及施工所需用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采购供应到现场。

3、乙方每批材料进场须提前 2 天通知甲方，材料进场当天必须向甲方项目专业工程师提请材料报验，填写材料进场报验并负责分类分批次组卷备查。材料进场验收必须经甲方项目专业工程师和甲方项目施工经理签字方为有效。

4、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对于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乙方违规使用（包括但不限于非甲方认质认价的材料、未经报验或验收不合格的材料、未经甲方有效审批指定的材料）材料的情况，只要发现一次，经甲方项目部确认，并核对违规材料的累计进场数量后上报甲方造价部门，甲方有权要求该批材料退场，因乙方违规使用材料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乙方采购用于本工程的一切材料、成品、半成品，必须符合设计要求，且属全新的合格产品，不符合设计要求的材料及设备，乙方不得使用。

5、乙方供应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均须有出厂证、合格证、产地证和材质检验报告等，检验报告称材料合格的或符合设计要求的质量等级的，该材料方能使用于本工程，其检验费用由乙方负担。若甲方对该检验结果有异议的，可进行复检复试。若复检检验合格的，检验费用由甲方承担；检验不合格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处以每次 2000 元的违约金，且乙方需按甲方要求整改到位。

6、无论材料是甲供，还是甲定乙供或乙供，均不解除乙方所负的工程质量责任。乙方应拒绝不合格材料用于本工程，否则，由此造成的费用及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材料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室内环保、消防的要求和相关规定的要求。

8、甲方对材料、设备的检验认可，并不免除以后因材料缺陷引起工程质量缺陷时乙方应承担的责任。

9、图纸或清单中对于部分材料若没有（包括但不限于角铁、型钢）规格或要求的，且样板也没有明确确定的，则按国标要求执行。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

1、进度款按月计算：每月的 10 日前乙方上报上月进度，经甲方审核确认后，乙方上月实际完成工程造价的 80%为工程进度款款。

2、乙方完成本工程，如无重大质量问题和按甲方要求完成质量问题整改后，同时向甲方提交合格的竣工图纸，经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付至本工程实际总造价的 85%给乙方（扣除本工程甲方已付款项）。

3、本工程完工经甲方、设计单位验收合格，双方办妥结算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

付至本工程结算造价的 95%给乙方（扣除本工程甲方已付款项）。

4、本工程结算造价的 5%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保修期贰年，保修金利率为零。保修金分二年支付，自保修期开始之日起满一年，甲方无息向乙方支付工程结算总价的 2%，余下尾款待竣工验收合格满两年且完成全部保修项目后一个月内无息付清。保修期满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可向甲方提出质量保修金结算及支付申请。乙方提出质量保修金结算及支付申请时，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文件资料，经甲方保修管理部门审核乙方的保修义务已经履行完毕且扣除所有应扣费用（含本合同及附件约定需扣除的费用）/款项（如有发生）后确定应结算的保修金金额，根据国家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于 15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无息向乙方支付保修金余额。乙方未按约定办理质量保修金结算及支付申请手续的，相应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无需承担迟延结算或迟延付款等相关责任或损失。

6、每期付款前，乙方须按甲方的表格格式要求向甲方提出申请并提供合法有效、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支付费用，责任由乙方承担。

7、甲方因任何情况导致已开具的发票丢失，乙方需配合甲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重新取得相关凭证。

8、发票必须由提供应税货物、劳务或服务的乙方单位开具给甲方，开具发票的税目和税率与提供应税货物、劳务或服务相关法律法规一致。

9、如乙方未能开具合法有效发票，或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规定或合同约定，或乙方未在增值税专用发票上记载的开具时间之日起 30 天内将发票送达甲方财务部门的，甲方有权相应推迟付款，直至乙方重新开具及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此情形不视为甲方违约。如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10、若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因无法认证、发票信息有误、被认定为虚开等情形而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或甲方最终不能凭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完成抵扣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采取相应补救措施。若经采取补救措施仍造成甲方不能完成抵扣的，乙方应向甲方作出赔偿。赔偿金额相当于未通过认证或不能完成抵扣的发票中载明的税款金额。如以上违约金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予以赔偿。乙方依据本条约定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在任何应付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乙方需承担的赔偿款。

第九条 工程变更

1、甲方有权对设计图纸进行变更、对工程量进行调增、调减，这均属于合同范围，乙方应及时按变更进行施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2、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对工程范围或内容进行调增（包含材料由分包或甲供变更为甲定乙供等），如乙方不同意的（包括乙方不接受按本合同相关约定确认的价格、计价方式），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施工，由委托的第三方报价，经甲方审核确认，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第三方承包价格的 20%作为违约金；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对工程范围或内容进行调减（包含材料由乙供变更为甲定乙供或甲分包），如乙方不同意的，甲方有权不计算与不支付相关的任何费用，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提出的对已完成的分项工程进行变更，乙方应在施工前将施工方案报甲方确认；对于可以重复利用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小心保护，属乙方拆除时未采取保护措施或拆除后保护不当的，由乙方负责。

4、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或施工安排不当等导致设计变更而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5、工程变更费用的计算以实际发生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量及附件约定的综合单价及计费方式计价。

6、由于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引起新增工程项目，则新增工程项目价格按如下原则确定（本条所说的单价没有特别说明的均包括清单和补充清单的单价、人工单价、材料单价等）：

（1）如合同中有相同清单项目的，则按原清单中相同清单项目的单价执行；若同一个子目有多个单价的，就低不就高。

（2）如合同中没有相同清单项目，但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则参照原清单中类似清单项目的单价执行；若同一个子目有多个类似清单单价的，就低不就高。

（3）如合同中没有相同或类似清单项目，则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和《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及施工同期的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发布的月度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执行。如在施工同期的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中没有的材料或设备价格，则由乙方向甲方提供设备及材料的市场价格、供应商的名称及联系电话供甲方审定和批准后确定。

（4）如合同中没有相同或类似清单项目，且《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和《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也无相应的定额子目，则由乙方向甲方报价，并按甲方审定和批准后的价格执行。

7、乙方不能擅自进行工程变更，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乙方须按原设计要求进行返工，所涉及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应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的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8、乙方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单位应能正确预见或发现的施工图纸以及施工中所存在的问题。若乙方发现以上问题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工程师，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9、在合同承包范围内约定的内容，如图纸与现场差异、现场交底需施工的内容等，均不属于变更的范围，因完成此项完整工程而需实际施工的内容均属合同承包的范围。

第十条 隐蔽工程或中间验收

1、乙方在本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乙方应进行自检，并在自检合格后 24 小时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通知应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自检记录、验收时间和地点。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后三天内进行验收，三天内不验收的，工期顺延，但甲方有另行通知的除外。若乙方未能及时做好上述工作，而造成工程延误、返工、材料损耗等问题，概由乙方负责，且承担甲方一切损失。乙方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并经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工程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2、无论甲方代表是否参加验收，当其提出对已经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检验合格，乙方应重新进行覆盖或修复，所涉费用由甲方承担。检验不合格，乙方负责返工并承担由此所发生的费用。

第十一条 安全施工与检查

1、乙方按有关规定健全现场安全生产、保卫措施，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做到文明、安全施工，承担由于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所发生的费用；在工程施工期间，因乙方责任造成与本工程有关或本工程引致的人身意外伤亡、财产损失、破坏或罚款，由乙方承担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2、乙方人员进入现场后，应遵守物业及当地有关部门的安全、防火、保卫、文明施工制度和有关规定，指定专人做好安全保卫工作；不得损坏现场设施和建筑成品或半成品。

第十二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委派的现场代表：卢扬博（电话：15989219162）。甲方若更换上述人员，应在更换 24 小时前通知工程师和乙方。甲方现场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验收质量、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其做出的所有签证内容与事实相符且不与合同条款相抵方可作为结算的有效依据。

2、甲方代表的任何指令、签证，与本合同的约定有冲突的无效，除非经甲方盖公章追认。其超越职权或授权的行为无效，但经甲方盖公章追认的除外。甲方代表无权修改、变更本合同。凡涉及合同、协议、担保、结算书等经济类文件甲方盖项目章无效。

3、甲方代表发出的任何指令，若乙方在收到该指令后 3 天内无回复，则视为乙方认可甲方指令内容。

4、开工前向乙方提供施工图纸（一式二份）、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及组织有关技术交底。

5、负责为乙方提供本安装工程所需的用水和用电接驳点（由甲方现场明确并指定接驳点）各一个（水、电表及水电线路铺设由乙方自行解决）。

6、及时审批并确定乙方提交之样板，所有样板一经确定，将作为验收之标准。

7、对乙方在施工中发现设计错误提出的意见，甲方应在收到书面通知后同设计单位的有关人员进行处理并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实施。

8、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并办理工程结算。

9、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10、甲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尽量提供场地给予乙方使用，若乙方认为场地不够使用需要向外租/借场地的，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1、审核乙方提交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和材料进场报验等。

12、按照政府部门规定，若乙方拖欠民工工资，甲方则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代付民工工资。若乙方拖欠材料供应商货款，且造成不良后果或不良影响的，材料供应商提供经乙方确认的有效证明，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相应的款额以代付材料供应商的货款。

13、没有乙方委派的项目经理或驻工地代表的签字或签章的一切文件，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或可视为无效文件。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委派 叶海港（电话：18826232860）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其代表负责施工现场的全面工作，根据合同规定处理现场有关事宜，其授权代表必须参加工程协调会，代表乙方作出决定和遵照甲方指示工作；负责处理现场有关本工程设计图纸、工程进度、技术质量、

安全施工、工程监督、质量检查验收和洽商签证等；若乙方代表易人，须提前 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经甲方认可，其后任必须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

2、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监督和管理，乙方的要求、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递交甲方现场管理代表，甲方现场管理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乙方应及时提供甲方所需的管理资料。对违抗及不服从甲方正常工作管理的乙方人员，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不称职或不服从甲方管理的乙方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 3000 元/次的违约金，且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责令乙方退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责任与后果由乙方承担。

3、乙方进场前必须提供项目管理人员架构名单给甲方审核，经甲方审核后乙方须严格按照该项目管理架构名单派人驻现场工作。向物业办理装修登记、开工手续及缴纳押金，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这些费用已综合考虑在本合同的整体价格中，不另外列项计算。

4、乙方应加强防火、防盗、施工安全，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及其它相关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严格按照附件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安全协议》的目标和要求执行，施工过程中做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并对违反有关规章制度或规定所带来的一切后果负责。乙方应对其在本工地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的适当性、可靠性及安全性负全责，对乙方的安全生产承担全部责任，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身安全事故、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且如在施工期间出现重大的质量、安全事故的，乙方除及时消除影响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5、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和其它有关制度，明确项目部管理人员的各自安全职责和考核标准。乙方必须对项目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进行专项安全施工方案或安全技术措施的交底；对工人进行入场作业前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使作业工人熟知 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和本工程的施工现场情况及本工程的施工特点，并对工人进行考核，合格者方可上岗操作。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6、对于政府有关部门发出所有关于本工程施工现场的任何意见及通知乙方须切实执行，遵守政府有关部门和物业对施工场地交通、市容、施工噪音、施工时间、施工垃圾堆放与外运及处置的管理规定，并承担因此发生的费用和因违反上述规定而受到的罚款。

7、负责本工程施工测量、放线、绳盒、钢架及提供甲方足够之测量器材作查核之用。

8、严格按照政府颁布的有关规定要求进行工作，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遵照其指示工作，并为其日常查验提供便利和安全条件。

9、乙方所需场地必须经甲方代表和工程师核批后方能使用。材料进场后，乙方应听从

甲方的指挥安排妥善地放置施工材料。已进场的材料、半成品、成品由乙方自行照管，造成丢失或损坏由乙方自行承担。

10、乙方按图纸、甲方、设计要求的指令提供样板、构件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审核过程中，乙方应无条件、无偿按甲方指令进行修改。该样板、构件经甲方确认后，以后的施工均依据该样板、构件进行施工，由此产生的费用已综合考虑在本合同的整体价格中，不另外列项计算。

11、无论何时，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有关工程施工的书面文件虽经审批，但亦不能免除乙方在本合同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乙方未履行合同各项义务，造成质量事故、工期延误、人员生命财产损害和经济损失，须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经济损失。

12、购买乙方全部施工人员的劳动保险、工伤保险、人身意外伤害险、第三方责任险、工程一切保险、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及政府部门要求工程承包单位必须购买的保险，并自行承担费用，该费用已综合考虑在本合同的整体价格中，不另外列项计算。

13、甲方在本工程结算时，按照经甲、乙双方确认的乙方实际使用水、用电数量及分摊量乘以政府规定的水电费单价扣除相应的水电费。乙方需向分包人提供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向他们提供水电接驳点，按照他们实际使用水、用电数量及分摊量乘以政府规定的水电费单价收取水电费，除此之外，乙方不能向分包人收取任何的费用。

14、本工程经甲方验收合格或合同终止之日起2天内，乙方应将场地清理干净退还甲方，余泥垃圾运出本工程场地外。若逾期2天未清场的，甲方可以自行或委托他人清场，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工程款中扣除该笔费用。

15、搞好安全生产，服从物业及甲方的管理，并根据甲方的管理要求进行分区分时段的施工。文明施工，协调并配合消防、空调、厨柜、衣柜、木饰面等单位的施工，保护成品，现场清洁，并做到每天工完场清。

16、开工前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应是完备和切实可行的）、工程进度计划和材料清单、材料设备进场计划，书面报甲方审核确认后严格执行。

17、乙方进场施工后，不得无理中途停工、推脱施工内容。

18、做好施工原始记录，每周向甲方报送施工进度计划完成表。

19、施工中如发现设计错误或严重不合理，应立即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与设计单位协商并做出决定后进行相关的施工。如乙方已发现但不告诉甲方的，且继续施工的，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0、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21、乙方在甲方提供的现有施工条件下，应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保证工程的持续施工。对于乙方所雇用的工人和其他工作人员受到的任何人身损害或其他损害，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损害赔偿等法律责任。乙方应保障并持续保障甲方不因此而承担任何责任，且保障甲方不负担涉及此类损害与赔偿或与此有关的索赔、诉讼、损害赔偿、诉讼费、赔偿费及其它费用。

22、根据施工要求、设计变更、检测结果通知单和国家的施工验收规范以及本地有关专业规程、规定进行施工，作好自检和工程隐蔽验收工作，做好施工原始记录和隐蔽工程记录的收集、整理工作，确保工程质量。

23、乙方所有材料进场必需服从甲方统一安排，乙方搭设临时仓库需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搭设，不得随意堆放，所涉费用由乙方承担。未经许可不得擅自动用甲方其他分包商的任何物料或甲方的物料。

24、严格按照施工图纸与施工规范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竣工和交付甲方。

25、及时清运因本工程所产生之建筑垃圾，保持现场的整洁，创文明施工现场，所有建筑垃圾应运至甲方指定的垃圾堆放地点并及时外运，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不配合清理，甲方有权派人清理，除清理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外，乙方还须另支付甲方 1000-5000 元/次的违约金。

26、应做好现场施工围蔽，做好电梯、公共区域地面及已有管线等的成品保护，避免发生损坏；若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成品损坏或污染的，由乙方负责返工、修复或重新施工，因此而发生的一切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27、乙方按工程所在地所属省、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工程施工过程及时做好收集、汇总、整理工程档案的工作。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天内，乙方应当按工程所在地所属省、市建筑工程档案整理移交要求向甲方提交一式四套完整的工程档案原件，由此涉及验收、资料归档等的费用已综合考虑在合同固定综合单价中。

28、乙方须按甲方通知参加由甲方主持的工程例会或重要协调会。

29、乙方应遵守工程所在地所属省、市的有关规定，遵守小区物业的有关管理规定，按照物业公司的施工时间段及施工管理要求进行施工，做到不扰民，不影响居民的正常居住。

30、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施工人员不得在本工程施工现场住宿，食宿所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31、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

（包括罚款），全部由乙方承担。

32、乙方需建立用工管理台账，并按政府有关规定实行实名制和工资支付分账管理，若发生乙方拖欠分包单位或所属工人工资的情况，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暂扣所拖欠的款项，直至乙方向分包单位或所属工人付清应当支付的款项为止。若发生此情况十天内，乙方仍未支付的，乙方在此承诺并同意由甲方将该拖欠的款项直接支付给分包单位或工人，该代为支付的款项在工程结算款中扣除，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该款项等额合法有效的税务发票。如因材料款及工人工资问题发生纠纷致使甲方需参与诉讼（仲裁）或承担责任，所有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该损失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交通费等）。

33、在合同工程实施前，甲、乙方须共同对石材、砖、岩板、木地板、墙纸、布料、饰面等材料进行封板。封板一式三份，封板经双方签证确认后即作为验收依据。乙方保证进场材料的色泽、颜色、花纹等与双方确认的封板相符，且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等级及要求，确保材料交付甲方验收时与甲方选定的封板一致（且质量等级、尺寸偏差范围等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若乙方送货至交货地点的材料与甲方选定的封板品种不一致的或质量等级与封板不相符的，甲方有权不予签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34、乙方供应的石材、砖、岩板等材料必须按国家标准评为优等级。甲方认为有必要时，可派代表到乙方石料场选材，乙方须提供足量的与样板同等级的石料待甲方选择。

35、乙方须按照工地现场的具体尺寸、规格和图纸的要求加工石材，并作图标识。所有石材的标识不得影响石材表面花纹、光亮度等美观效果。

36、在样板铺装过程中，乙方应无条件、无偿按甲方指令进行修改，先铺装局部样板，经甲方确认后再进行施工，该铺装样板将作为甲方验收合格的依据。

37、如乙方未能及时处理工程质量事故或工程质量，工程进度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不符合甲方要求等，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已经或将要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回。

38、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9、做好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并满足政府相关规定的要求，采取降噪措施，保护环境，如乙方因此而导致甲方受到损失或被政府处罚或被停工等，所有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0、施工图纸若满足不了甲方要求或施工要求，乙方需深化设计图纸，并按甲方要求提供图纸份数，同时保证设计的合规性与准确性。深化、优化设计本身的任何错误或不合理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1、乙方承诺：无论何种性质争议，一旦争议发生后，乙方必须按合同要求继续施工，

不得以解决争议为由停工、怠工，或者以争议解决需要时日为由拖延竣工与验收；若有违反，则愿意按本合同第十五条违约条款中的第 14 条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2、乙方承诺具有承包本工程的合法资质，提供给甲方的相关企业资料均真实有效，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承诺保障并持续保障其具有在广州地区从事本工程施工的相应资质，并办妥建设、税务等相关部门的有关合法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若因乙方不具备相应施工资质或未办理相关手续的，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并另向甲方支付贰拾万元的违约金。

43、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合同约定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根据要求向甲方提供与工程质量有关的技术资料。乙方拒绝检查或者拒绝提供相关资料的，每次按 1000 元-50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超过 5 次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三条 验收及竣工验收

1、验收的依据和标准：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说明，有关设计变更资料和图纸，技术交底及会议纪要，国家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和有关规定的合格标准，材料样板、构件，并达到环保、消防验收的合格标准。

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半成品、成品的材质（包括副材、配件）进行抽样检查，如抽样检查中发现该半成品及成品与甲方确认的样板、构件不相符时，乙方必须无条件、无偿拆除、更换该不符的半成品、成品，并承担由此而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3、乙方必须协助甲方的工程验收工作，包括提供工作方便及提交有关文件。

4、乙方必须有健全质量检查制度，在现场设专职质量安全检查员，做好自检记录。

5、工程竣工时，乙方必须先向甲方提供全部施工原始资料、竣工图及报告一式肆份，甲方在收到上述资料后及时组织验收。

第十四条 工程保修及保修期

1、按双方签署的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书》执行。

2、工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双方办理工程移交手续之日起计算，保修期贰年。

3、在本工程办理结算及质量保修期起计日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或物业公司书面再次提

供或确认质量保修负责人的姓名及联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联系电话、传真、邮箱、地址、邮编等），并经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否则，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工程款及办理结算。

第十五条 违约条款

1、任何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均构成违约，违约一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所受的损失。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2、本合同签订后，乙方自身原因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或乙方不履行本合同或不全面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或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被甲方单方解除的，乙方除承担违约等所有责任与按本合同相关条款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金外，还应再向甲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款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3、若乙方不执行或执行不充分甲方和物业公司的指令，每出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若乙方不执行或执行不充分甲方和物业公司的指令累计超过三次，从第四次开始每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10000元的违约金；若乙方不执行或执行不充分甲方和物业公司的指令累计超过七次的，除按规定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4、若乙方对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部分工程内容拒绝施工或不配合甲方时（包括但不限于由甲方确认主材价的项目，乙方不接受按本合同约定确认的价格、计价方式或其他原因而拒绝施工或要求甲方另行分包的），则属于乙方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专业施工单位）进场施工，由乙方提供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同时，甲方有权在本合同价款中扣除第三方进场施工的工程造价（该工程造价以甲方直接审核确认的为准，无需经乙方审核及同意），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第三方进场施工工程造价的20%作为违约金。

5、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约定的工期以及甲方的指令进行施工，乙方因自身原因，不能按照经甲方审核确认的其施工进度计划图上的开始时间开始相应工序或分项工程施工的（含进场开工），或不能按照经甲方审核确认的其施工进度计划图上的完成时间完成相应工序或分项工程的，或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本合同工程的（包含不能按甲方确定的节点工期完成的），每工序或每分项工程每延误一天（含竣工延误，以下相同）按2000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延期超过4天，从第5天起每延误一天按5000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累计延期超过7天的，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6、乙方若未执行甲方的指令，或对甲方指令严重敷衍了事，或未能积极与甲方协调配

合做好施工工作，应在收到甲方整改通知之日起两日内提出整改方案并落实整改措施，每逾期一天，按本条第3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发生因乙方不严格按合同规定的有关技术标准和规定或经甲方核实乙方没有按照图纸、施工规范和甲方的指令进行施工，或出现偷工减料，或进场材料不满足甲方规定，或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而引起其他住户的正常使用，或擅自使用双方约定材料品牌以外的其他品种材料，所造成的工程修改、返工等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0000元的违约金；发生两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50000元的违约金；发生三次及以上的，乙方每次向甲方支付人民币100000元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8、本工程的工程质量不合格（含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或通不过竣工验收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立即停工或返工，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经过返工工程质量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对造成工程不合格的部分不予结算，另聘他人代为完成本工程，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20%的违约金。

9、若由于乙方自身原因造成材料及已完工的工程损坏或污染，由乙方负责返工、修复或重新施工，因此而发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0、本工程在使用过程中发生属乙方质量责任的事件的，由乙方承担返工修复费用，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1、因乙方的工程质量原因造成工程需返工的，或因乙方不作为原因导致甲方工期进度受到或将受影响的，如乙方在甲方发出整改通知后48小时内不予处理的，甲方有权委派第三方进行施工，所需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费用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实际扣除金额以甲方及第三方的结算金额为准；同时，乙方承诺另行支付甲方本次返工工程结算造价20%作为违约金，该违约金可连同上述费用从工程款中一并扣除。

12、因乙方原因，工程出现安全、防火、质量事故等隐患时，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两天内仍未采取措施，甲方有权派人进行处理，处理中发生的人工、材料费用均按实际发生的1.5倍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同时甲方还可按5000元/处·次进行处罚，此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3、甲方原因逾期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息。

1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而停工的，由乙方按照每停工一日按合同暂定总价5%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累计停工超过五天的，除支付以上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甲方可将乙方未完工部分另行发包给第三方，同时乙方还须向甲方再另行支付第三方施工费用的20%作为补充违约金。

15、因乙方不按时发放工资而造成乙方人员聚众到甲方或政府部门闹事的，或给甲方带来不良影响的，每发生一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同时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扣除。如因乙方不按时发放工资而导致甲方代付乙方人员工资的，乙方除向甲方偿还代付工资外，还应支付甲方代付工资的 20%作为违约金；代付工资及违约金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当期工程款不足以抵扣的，顺延从下期工程款中扣除，直至全部扣清；剩余工程款不足以抵扣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6、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生属乙方责任事件的（包括但不限于由于乙方原因给小区其他住户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和承担因此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17、本合同所指的违约金是确定的、经双方一致同意的，甲、乙方有权得到此违约金而不需提供所遭受的实际损失的证明。

18、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未履行或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或存在其他违约情形需向甲方支付相应违约金或需承担相应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时，甲方有权直接从应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予以扣除。在此情形，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扣款通知书；乙方自收到甲方扣款通知书之日起两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同意该扣款通知书内容，甲方有权直接从应支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予以扣除。同时，甲方未向乙方发出书面扣款通知或未于相应期限提出索赔并不视为甲方放弃向乙方主张相应违约金或相应违约或赔偿责任的权利；甲方仍保有向乙方主张相应违约金或相应违约或赔偿责任的权利，直至双方办理完毕竣工结算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法定期限届满之日止。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1、若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双方未能通过协商解决时，可以要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的，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保护好已完工程：

（1）单方违约导致合同确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停止施工；

（2）调解要求停止施工，且为双方接受；

（3）凡因发生争议但不属于上述约定情况而乙方停工的，均属于乙方违约，由乙方按照每停工一日按合同暂定总价 5‰的标准，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乙方停工造

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累计停工超过五天或乙方坚持要求甲方满足乙方所提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要求甲方提高工程造价、先予补偿损失等经济要求，或者声称已经亏损或再做下去亏损更大而无法继续施工等理由）才同意继续施工或撤离施工场地的，属于乙方重大合同违约且履约不能，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其它违约金与本款约定的乙方停工日期违约金合计，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3、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纠纷，败诉方应承担因此给另一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案件受理费、鉴定费、公告费、差旅费、评估费、律师代理费等费用。

第十七条 合同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本工程转包或进行挂靠或联营等任何形式的分包，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外，还应支付本合同暂定总价的 30%的违约金。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相对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 (2) 因工程停建致使合同没必要履行。
- (3) 出现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情形的。

4、一方依据本条第 2 款、第 3 款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按争议条款的约定处理。

5、合同解除后，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甲方要求将自有机械设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甲方应为乙方撤出提供必要条件。

6、甲方按本合同约定行使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的，甲方对乙方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均按 80%结算（合同有特别约定的除外），未完成的工程、不合格工程均不计算，已订货、退订、退货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三天内无条件完成退场，并与甲方进行现场清理，核对已完工程量，移交相关资料；否则，乙方按 10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5 天退场的，除了乙方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在清点现场设备材料后强行清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视为乙方放弃证据保全等相关权利，已完工程按甲方单方提供的工程量进行结算。甲方按本合同约定行使单方解除合同权利、乙方中途退场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继续完成未完成的工程，第三方的进场，不视为破坏现场之行为，且第三方完成工程前，甲方不予支付结算款给乙方；若甲方在此后的工程中使用乙方遗留在现场的设备和材料的，由甲方按该设备和材料市场价的 50%向

乙方支付使用费和材料费；乙方未安装的设备、材料，或遗留在现场的设备、材料、机械等，且甲方又没使用的，其费用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7、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十八条 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补充协议。本合同履行中签订的补充协议、会议（会商）纪要，双方往来的电报、电子邮件、信函、设备中的部件照片、承诺书、证明书、通知书、确认书及工程联系单、验收报告等与本合同履行相关的涉及合同条款履行、变更的各种书面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按本合同条款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2、甲、乙双方的联系方式为：

甲方：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颖欣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珠光新城国际中心 A 座 5 层

电话：13560403975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饶志超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3-4 楼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0755-33018969

邮箱：dechin@deqinzs.com

任何一方将函件送达上述地址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须将修改上述地址，应书面通知本合同的另一方，书面通知中的变更地址为新的通信地址。

3、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各种时间段下发的各项工程管理办法或各种指引，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甲方的各项工程管理办法或各种指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就本合同上述条款、合同附件、甲方工程管理办法、制度、表格及格式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双方均理解上述文件中涉及的内容及权利义务；如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以不了解或不熟悉上述文件为由而提出调整合同价格、延长工期、要求其它补偿或赔偿的，甲方将不予接受。

4、本合同约定与招标文件或洽谈文件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约定为准。

5、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因合同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6、本合同未列明的其他规定按甲方提供的及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要求使用的最新规定执行。

7、乙方确认在本合同签署前乙方已对甲方工地实际状况进行了考察，了解并知悉施工现场的各种状况及存在问题，并确认甲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就本合同含义向乙方作了详尽的解释和说明，乙方愿意接受本合同的约束。

8、本合同（含附件）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9、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10、本合同包含如下附件：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三：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以下本页内无正文）

甲方：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9XWN8R2D

开户名：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账号：633215766

签订日期：2024年3月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807947866

开户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开户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签订日期：2024年3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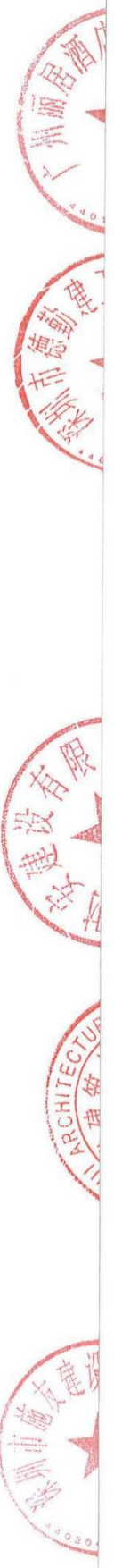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
心（酒店、饭店）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22号至1628号（双号）、1628号之一、1628号之二	建筑面积	17249.63	工程造价	36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0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24051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5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JD20240515001		
建设单位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亚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志龙
副组长	梅劲阳
组员	卢扬博、王孝铁、罗晓文、孙鹏、阎悦宁、刘克丁、钟俊文、潘江、王军涛、王文俊、叶海港、王伟、刘树杰、明国祥、钟伟衡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志龙	王孝铁、罗晓文、孙鹏、潘江、王军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梅劲阳	阎悦宁、刘克丁、叶海港、刘树杰、明国祥、钟伟衡
工程质控资料	卢扬博	钟俊文、王文俊、王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主体结构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 5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5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0 </u> / <u> </u> 项	共 <u> 4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 <u> </u> 项	共 <u> 4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屋面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 4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0 </u> / <u> </u> 项	共 <u> 3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 <u> </u> 项	共 <u> 4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4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 6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0 </u> / <u> </u> 项	共 <u> 2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 <u> </u> 项	共 <u> 6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6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 4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0 </u> / <u> </u> 项	共 <u> 7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 <u> </u> 项	共 <u> 3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 4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0 </u> / <u> </u> 项	共 <u> 3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 <u> </u> 项	共 <u> 2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电梯	/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u> 3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3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0 </u> / <u> </u> 项	共 <u> 2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 <u> </u> 项	共 <u> 1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 <u> </u> 项	共 <u> </u> /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志龙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志龙
2	梅劲阳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梅劲阳
3	卢扬博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卢扬博
4	王孝铁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王孝铁
5	罗晓文	亚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罗晓文
6	孙鹏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鹏
7	阎悦宁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阎悦宁
8	刘克丁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克丁
9	钟俊文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钟俊文
10	潘江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潘江
11	王军涛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军涛
12	王文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文俊
13	叶海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	叶海港
14	王伟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王伟
15	明国祥	广东财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明国祥
16	钟伟衡	广州市恒粤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钟伟衡
17	刘树杰	广东恒宏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树杰
18		以下空白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6 月 30 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致：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建
位于广州市 海珠 区 设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公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致：_____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_____:（建设单位）

_____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建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_____设项目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孙鹏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致: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建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 设项目工程（请勾选：
☐新建 ☒改建 ☐扩建 ☐其他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罗志文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致：____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____：（建设单位）

____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建
位于广州市____海珠____区________项目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____， ☐ 子单位工程____），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程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消防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明国祥____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2、三六一度五里工业园区研发楼功能提升精装修工程

DQ SG - 2025 - 0588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25050412

签订地点：福建省晋江市

甲方（发包方）：三六一度（中国）有限公司

地址：晋江五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丁辉煌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3、4楼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三六一度五里工业园区研发楼功能提升精装修工程的施工事宜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1、工程名称：三六一度五里工业园区研发楼功能提升精装修工程（简称项目）。
- 2、工程地点：福建省泉州市晋江五里工业园361度公司研发楼1层。
- 3、乙方已实地考察过现场，并同意以现状进行施工，并在签订本合同时已对本工程的全部图纸、技术说明、合同条件、工程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清晰。

第二条 工程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具体包括：

- 1、施工承包范围：研发楼主入口雨棚、大堂、测试区、试验区区域（面积合计约2053.2平方米）。
- 2、内容具体包括：a 原雨棚钢结构及玻璃顶的拆除，大堂区域墙柱面钢结构及饰面石材、金属板的拆除，b 入口雨棚新建钢结构和铝板工程及新建钢结构柱和柱基础工程，c 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二次电气改造工程、二次通风空调系统翻新改造工程、二次消防末端改造工程、道具及家具、LOGO标识、导向标识标牌制作安装、白蚁防治工程、室内装修甲醛处理等内容。

第三条 工程价款

- 1、工程预算造价暂为人民币：壹仟陆佰壹拾万元壹仟叁佰肆拾元柒角柒分 整；小写：¥ 16101340.77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4248974.13 元，税额 1852366.64 元（详见

附件《工程明细表》)。

本合同价格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双方同意若遇国家税制改革等原因导致有关税率变动,双方应在不含税金额不变的前提下,根据新的税率重新计算税额及总金额。

举例:现行不含税金额 100 元,此时增值税税率为 13%,税额 13 元,总金额 113 元;若开票时税率变动为 10%,则按不含税金额 100 元,税额 10 元,总金额 110 元(作为甲方实际应支付结算总额)。

2、本工程总价款为固定总价,总价款在合同约定的工程范围、施工条件、施工要求、施工明细等基础上一次性确定。价格已包括设计费、施工费、人工费、税费、检测费、试验费、测试费、验收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垃圾清运费等所有费用。

3、乙方应按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如因甲方要求增加工程施工量或改变施工方案,则双方另行约定具体结算方式以及价款。

4、除本合同有明确约定外,乙方对一切费用不作任何调整,包括人工费、水电价格、及其所有的机械、材料价格,施工条件的变化和工程造价管理部门等调整各项收费。

第四条 款项支付

1、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发票,甲方预先支付 30%工程款;工程完工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六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工程总价的 80%;工程结算办理完成后六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工程结算总价的 97%,同时乙方需提供合同结算价总额 100%当地税务部门认可的正规发票。

2、剩余工程总价 3%,作为质保金,于工程验收合格满一年后六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3、在甲方付款前,乙方提前 7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逾期交付上述合法有效发票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不视为违约。

4、乙方在每次要求支付款项前,应先向甲方提出该进度款所对应的项目进度请款凭证并提供相应金额的有效发票,请款凭证应经甲方签署确认验收合格的方为有效。若乙方逾期提供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不视为违约。

5、甲方支付乙方报送的工程进度款与质量挂钩,若所报工程的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的,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进度款直至乙方整改完成,达到验收规范要求。

6、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开户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1、有权对工程施工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人员、施工设备、施工材料以及施工工艺等方面，以确保工程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工期要求等顺利进行。

2、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进度报告、质量检验报告等相关文件资料，以便及时了解工程进展及质量状况。

3、在发现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如施工质量不符合要求、工期延误、擅自变更工程内容等）时，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止违规行为，并采取相应的整改措施。若乙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根据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扣减工程款、解除合同等。

4、在工程竣工后，有权组织相关人员按照本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对工程进行竣工验收。若工程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提出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直至工程验收合格为止，且乙方应承担因整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委派 叶海港（联系电话：0755-33018969；）行使合同中约定权利和职责，负责施工期间的协调管理；如现场负责人变更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后任继续承担前任应负的责任（合同文件约定的义务和其职权内的承诺）。当甲方认为乙方所委派的人员不称职、不廉洁、不公正等情况的，乙方应及时撤换，并保证管理工作的连续性。

2、乙方承诺具备完成本工程相应的施工资质（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资质、消防资质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不会因乙方不具有相关资质或资质存在缺陷/瑕疵问题而导致无法通过相关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部门、消防部门等）的验收/检查。

3、在施工前，乙方需根据施工环境对原设计图纸进行优化以提出符合要求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组织方案，待甲方批准同意后才进行施工。

4、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之前，乙方按合同条款约定负责已完的工程保护工作，承担相应的风险，竣工交付前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

5、严格按照合同文件、技术规范及有关资料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并按照合同条款工期、开工日、完工日，如期完成本工程办理验收后交付给甲方使用。

6、竣工验收合格后，施工单位人员、机械及设备必须在7日内撤离施工现场。逾期撤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7、乙方应保证甲方免于受到或承担应由乙方负责的因乙方现场施工所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索赔、诉讼以及其他开支；若有证据证实甲方因此发生了索赔、诉讼以及其他开支，乙方必

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二天内据实补偿甲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和其它赔偿金）。

8、若本工程按规定需由相关政府或政府指定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消防部门、电力部门、质量部门、建设部门等）进行验收的，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办理本工程的所有上述验收手续（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约定的工程价款内），并将办理结果书面移交甲方留存。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未办理完成而产生的罚款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安全文明施工

1、乙方应严格遵守工程建设安全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安全隐患。乙方应在施工现场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乙方应对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建立安全责任制度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履行安全职责，如实编制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记录，接受甲方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3、乙方应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文明施工的标准及规范要求，保持施工现场的整洁卫生。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应及时清理、运输至规定地点处置，做到物料堆放整齐、道路通畅，不得随意丢弃、堆放建筑垃圾或其他杂物。

4、在工程实施期间或工程缺陷责任期内发生危及工程安全的事件，乙方应负责进行抢修和（或）抢救。乙方声明无能力或不愿意立即执行的，甲方有权雇佣其他人员进行抢修和（或）抢救，由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双倍承担，若因此造成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

5、按法律规定要求进行安全施工，服从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做好工人的安全防护措施，遵守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承担在施工过程中的防火、防盗、防止意外事故发生等安全责任。

6、在施工中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如造成甲方以及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立即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并承担事故责任。

7、乙方施工人员应统一着装，佩戴安全帽等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且着装应保持整洁干净。乙方应按照法律规定安排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和休息时间，提供劳动保护措施，并按时支付合理的报酬和费用。乙方应依法为其所聘用的人员办理证件、许可、保险等，对于乙方所雇

用的工人出现的伤亡事故或损失，应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八条 施工工期

1、合同工期：本工程项目总工期 180 日计划于 2025 年 6 月 1 日开工 11 月 21 日竣工。

2、暂停施工：乙方存在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暂停施工。乙方应在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处理或整改意见，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恢复施工，工期不予顺延。

3、工期延误：双方约定如遇下列情况，工期则可相应顺延：

(1) 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须经甲方有关部门书面确认的工期延误）。

(2) 八级或以上台风、地震等恶劣天气，或出现战争、暴乱等不可抗力等异常事故需要停工的。

第九条 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 乙方按照国家现行设计和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和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相关标准以及甲方的要求标准（以所有标准最高者为准）进行施工，通过政府部门或机构的验收（如需），满足甲方要求。如不符合标准，属乙方施工责任，乙方负责无偿返工至验收合格为准，并赔偿因此而造成的甲方损失。

(2)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拆除和重新施工，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的，由乙方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2、材料供应及质量要求

(1) 乙方所使用的材料必须与合同约定完全一致，符合本工程的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质量标准及甲方要求（以较高标准为准）。

(2) 乙方应在材料到货前 24 小时内通知甲方验收。甲方签署物资验收合格单后材料方可进场，已进场的材料未经甲方许可并签署出场证书，不得运出场外；已进场的材料，虽经甲方验收，但若发现有不合格者，乙方应在甲方通知的 48 小时内将不合格材料运出场外，并及时替换质量合格的材料。

(3) 无论材料是由谁供应，均不免除乙方所负的工程质量的全面责任，乙方应该对各种材料、器材、设备按规范进行检查，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器材、设备用于工程。出现不合格材料、器材、设备用于工程的情况，由乙方承担责任。

3、乙方特殊工种等人员均应具备相关的资质。

第十条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验收程序

(1)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自检评定,认为合格后,及时通知甲方到处验收。甲方到场时,乙方必须出具符合要求的自检合格记录资料。如果乙方无法提供自检记录的,甲方参验人员可以拒绝检验。

(2)每次质量检验均应当形成书面结论,并及时办理签证手续、完成质量评定和资料整理。

2、隐蔽工程验收

(1)隐蔽工程在具备覆盖条件时,乙方应于24小时前通知甲方到场验收。验收确认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甲方限定的时间内修整返工,完成后再申请组织重新验收。隐蔽工程经验收合格后,乙方才能对该部位进行覆盖,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2)乙方未按约通知甲方检查验收,擅自覆盖隐蔽工程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并接受检查,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工期延误由乙方承担。

3、竣工验收

(1)乙方向甲方报送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完整竣工资料、自检报告,甲方审查后,认为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竣工验收;认为尚不具备验收条件的,应通知乙方在竣工验收前还需完成的工作内容,乙方应在完成甲方通知的全部工作内容后,再次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

(2)工程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甲方验收意见的指示对不合格工程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乙方在完成不合格工程的返工、修复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后,应重新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并按本条款约定的程序重新进行验收。

第十一条 反商业贿赂条款

1、乙方保证其自身及其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人员、其近亲属及其他可能存在利害关系的人员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

(1)直接或间接提供财物或财产性利益,如给予回扣、红包、礼金、报销款、购物卡/券、有价证券、股份等;给予或低价转售饰品、藏品、房屋、车辆等实物;借款、出租或出借房屋、车辆等实物;通过虚假交易支付价款等;

(2)其他非正当行为:如组织宴请、高消费娱乐、高档健身活动、旅游、以旅游为目的虚假会议/培训、提供工作机会、子女入学资格等。

2、乙方及其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甲方人员、其近亲属及其他可能存在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经济合作,包括但不限于合伙开办或投资企业、进行交易等。

3、乙方违反本条款约定的，应向甲方支付人民币伍拾万元或按双方合作期间交易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二者取其高）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终止与乙方的全部合作。若涉嫌犯罪的，甲方将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4、乙方确认，如发生违反本条款约定行为的，甲方有权将乙方违约事实及处理结果在甲方网站、公众号或其他信息披露平台进行公示，有权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向社会公开乙方的违约行为及处理结果。上述公示公开行为不视为对乙方权益的损害，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商誉、名誉权、隐私权等任何形式的损害赔偿或责任承担。

5、合作的过程中，甲方人员有任何不恰当行为的，乙方有权要求其改正并向甲方举报。甲方将为合作方严格保密，并视情况给予合作方奖励；如甲方对接人有收取回扣等行为的，经查证属实后，甲方将给予合作方已支付回扣金额的30%-50%作为奖励，举报1人，最高奖励30万。

举报途径：电话 0592-3790306；邮箱 sjzxjcb@361sport.com；微信公众号：多一度廉洁

6、本合同终止、无效、变更或解除，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第十二条 保密条款

1、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对本合同和各方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均负严格保密责任。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公开透露。

2、本保密条款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第十三条 知识产权条款

1、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所有数据、资料、文件、报告、图纸等知识产权均归属甲方。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其置于合同之外任何用途。

2、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使用的技术、工艺、设备、材料等，均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因乙方使用上述技术、工艺、设备、材料等导致甲方遭受第三方知识产权侵权指控或索赔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四条 工程保修

1、乙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甲方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无偿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2、乙方承诺项目整体保修至少贰年，其中若涉及防水的，涉及防水部分保修伍年，其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3、保修期内，甲方要求乙方履行保修义务的，乙方应当在收到保修通知后二十四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乙方不能在前述时间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的，应立即通知甲方在何时能到达现场进行维修。当不立即维修会使损失明确扩大或质量问题明显恶化的紧急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在通知乙方的前提下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并经验收合格的，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价的1%的违约金；延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2、工程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2日内无条件进行整改，整改期间工期不予顺延。若乙方整改后的工程质量经甲方认定仍不合格，或乙方拒绝整改的，则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30%的违约金；若甲方选择继续履行合同，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10%的违约金。

3、若隐蔽工程未经甲方验收合格即进行下一工序的，每发现一次，乙方需按5000元或工程总造价的5%（取高）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整改。

4、所有设备、材料必须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及质量要求，一旦发现货不对版、以次充好的情况，乙方需按5000元或工程总造价的5%（取高）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应负责更换。

5、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发生质量事故或人身安全事故的，除承担赔偿责任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的30%作为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6、若乙方在施工中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甲方有权单方全部或部分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工程总价款30%的违约金及赔偿所有损失。

- (1) 工程进度明显滞后，经甲方提出口头警告及书面通知后，仍未改正的；
- (2) 无正当理由延迟开工或停工，在接到甲方关于催促施工的书面警告七天后仍不复工；
- (3) 乙方未按政府有关部门文明施工、安全施工要求施工，经甲方书面警告七天内仍未改正
- (4) 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全部或部分工程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或将工程转包或分包给没有资质的第三方。

(5) 因乙方原因导致税务争议（包括但不限于不规范代缴、未按规定开票、缴税标准不符合规定、偷税/漏税、超定额未实际申报税款、欠税未及时缴纳等违法违规之情形）的，视为乙方违约。

7、因乙方违约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实际经济损失、预期利益损失以及因此而产生的公证费、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差旅费、财产保全费、赔偿款、罚

款、补偿款、补缴的税费及相关滞纳金、因处理问题而支付的咨询服务费用、因重新委托第三方增加的额外费用、为维护甲方品牌形象而产生的公关费用等因乙方违约行为造成的所有损失。同时,若造成甲方或甲方品牌名誉受损的,乙方应采取一切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公开声明、赔礼道歉、出面协调相关机构/单位等)降低对甲方或甲方品牌名誉造成的不利影响。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双方因合同履行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时,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 1、乙方职员履行合同发生事故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 2、乙方应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为施工场地内有关人员生命财产和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 3、无论何种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负责将场地清理干净,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资料的保护和移交工作。

第十八条 合同效力

- 1、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于双方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乙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5年5月20日

煌丁
印辉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建
伙
平

本工程所有合同款汇入以下账户,否则,视为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支行
户名: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34500001564
开户行联系电话:1006515078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

建设单位	三六一度（中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三六一度五里工业园区研发楼提升精装修工程	工程范围	研发楼主入口雨棚、大堂、测试区、试验区区域
工程地点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361度五里工业园研发中心1层	建筑面积	2053.2 平米
开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01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21 日
施工单位 施工情况	我司施工的三六一度五里工业园区研发楼提升精装修工程根据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要求全部完工,经验收,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合同文件的要求,根据“福建省建设厅关于转发《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建质[2013]171 号)的要求,现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 1、工程概况内容: a 原雨棚钢结构及玻璃顶的拆除,大堂区域墙柱面钢结构及饰面石材、金属板的拆除, b 入口雨棚新建钢结构和铝板工程及新建钢结构柱和柱基础工程, c 室内装饰装修工程、二次电气改造工程、二次通风空调系统翻新改造工程、二次消防末端改造工程、道具及家具、LOGO 标识、导向标识牌制作安装、白蚁防治工程、室内装修甲醛处理等内容。 2、工程承包范围: 研发楼主入口雨棚、大堂、测试区、试验区区域		
工程竣工 验收情况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和资料: 有关工程质量文件齐全。 保证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分部分项检验批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其他工程技术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实物质量: 经施工、建设等单位共同验收,工程至符合设计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满足结构安全使用功能和观感要求,实物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 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的规定,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 叶海亮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建设单位 验收结论	合格 项目负责人: 丁辉煌 2025 年 11 月 21 日		

3、广发证券大厦新建办公场地（B1、8F、9F、19F）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_____



GFZQ
[2023]145350

广发证券大厦新建办公场地（B1、8F、9F、 19F）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广发证券大厦新建办公场地（B1、8F、9F、19F）
装修工程

工程编号: _____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发 包 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制定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发证券大厦新建办公场地（B1、8F、9F、19F）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工程内容：按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及有关资料，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广发证券大厦新建办公场地（B1、8F、9F、19F）装修工程，位于广发证券大厦 B1 层、8 层、9 层、19 层，建筑面积约 6704 平方米。施工内容包括装修装饰、电气照明、空调工程等。

工作内容

广发证券大厦新建办公场地（B1、8F、9F、19F）装修工程包括 B1 层员工餐厅及配套厨房，8 层、9 层、19 层员工办公楼层等，建设内容包括员工餐厅、厨房、开放办公区、会议区、茶水区、电梯厅、卫生间、it 机房等空间室内装饰及机电安装工程；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深化设计、开办项目、政府、物业及相关主管部门或机构报审，部分拆除、利旧及恢复、天地墙室内装饰，地毯，窗帘，固定家具，招牌标识，地面加固，强电动力，空调，给排水，多联机空调采购及安装，系统隔断，电力增容，机房相关工作（墙体，门，配电箱，进机房配电箱电缆，24 小时空调，多联机备用空调），为甲方发包的其他专业工程提供施工配合（如安防监控、机房工程、综合布线、家具、地毯、软装、会议系统及其他专业设备安装等），配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物业进场手续办理、水电接驳、垃圾清运、放线定位、安全管理等及现场协调管理，上述配合内容已包含在总价中。同时，负责完成本项目消防、街道、质安监等应完成的全部对外报建、报验等手续（如需）。以上内容仅为概括性描述，具体工作内容以正式发出的施工图设计文件、最高限价及工程量清单约定为准。

管理要求

广发证券大厦已正式运营办公，装修施工服从甲方及大厦物业管理要求，在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或法定工作日 8:00-20:30）内不得进行有噪声、有粉尘、有震动及有气味施工作业。对因用户投诉、违规施工、气味过大或物业、甲方需要被随时叫停而影响施工进度的，投标方应在投标前充分考虑此风险。本项目工期不因上述甲方或物业管理要求引起的停工而顺延。为保证工期而进行的夜间施工、垂直运输增加、场外加工等所引起的措施费用或其他施工成本增加已包含在最高限价中，投标人应在报价中自行填报并充分考虑相应的风险。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①要求对施工、运输、材料临时堆放及加工等区域的公共设施进行全面的围蔽和保护，围蔽及保护区域按建设单位及物业单位规定的要求和指定的内容进行布置；②施工单位投标人每个楼层必须保证投入不少于 2 人的全职人员进行垃圾清理及场地整洁，负责施工楼层、地下室人员、材料货运通道以及范围内的公共区场地整洁，确保每日施工作业结束后达到招标人及物业单位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要求；③施工期间应配备足够通风设备，施工过程必须保持通风设备开启，确保施工期间产生的异味能及时排出；④装修材料必须健康环保，装修主材及辅材必须符合招标人主要材料品牌表规定的品牌要求，所有材料不得有难闻或刺激性气味，严禁使用有毒有害物质超标的装修材料，招标人有权对施工使用的任何材料进行封样送检；⑤本项目对客户洽谈室、会议室、经理室等有极高隔音要求，隔音房间的隔墙要求确保与上下楼层楼板相连，隔墙与幕墙连接处、过墙窗帘盒及其他过墙管线要求严格按照图示节点施工，缝隙严密封闭，且须先进行工艺样板施工，并经隔音效果验证后收方能进行大面施工。

物业物业收费：垃圾清运费有以下两种方式：①统一由物业处理，费用按装修面积计算（25 元/m²），若涉及拆墙（45 元/m²），以拆墙体面积计算，垃圾清运费用不足一车，按一车计算，1500 元/车次，每车 5m³，垃圾要求装袋；②可自产自清，物业提供中转场所，如固定中转垃圾房余量不足，物业可指定场地，由业户自行采用防火夹板围蔽临放，物业收取场地使用期间的基础清洁费 30 元/天。装修保证金：50000 元/层；施工人员出入证按金 50 元/个，工本费 10 元/个；喷淋系统放水费用 300 元/层·次、空调系统放水费：¥500 元/层·次、消防栓系统放水费用 500 元/层·次；公共区域清洁费 30 元/天；写字楼安装工程一切险按每平方米不低于 1500 元人民币的标准投保，第三者责任险应按每平方米 3000 元的标准足额投保（备注：保险受益人必须包括【广发证券大厦】业主和深圳万物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上述物业配合费用仅为参考，具体以实际施工时物业公司收费标准为准，投标人在报价中应自行考虑相关费用。

具体要求详见《广发证券大厦施工管理要求》。

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承包范围（工程内容）进行任意的增减调整，承包人不得拒绝发包人对承包范围（工程内容）的调整。详细招标范围以发包人发出的设计文件以及最高限价文件为准。

具体要求详见《广发证券大厦施工管理要求》。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_____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具体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承包方式：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包干。按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专业工程总承包管理和配合服务、包通过验收的方式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 日历天）以内。

（具体以发包人及总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四、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2、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不发生安全事故，达到“外包工程安全生产、防火、治安承包协议书”要求。

五、合同价款

1、本合同项下的含税价格是人民币合同总价（大写）：壹仟贰佰叁拾伍万贰仟陆佰伍拾捌元捌角伍分；（小写）：¥12352658.85元，发包人无需向承包人另行支付相关税费。

其中暂列金额：¥1099890.17元，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410702.07元

2、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3、承包人承诺向发包人提供税率为9%，且形式和内容均为真实、准确、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需依据发包人提供的如下信息开具：

纳税人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26335439C

地址、电话：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电话：020-66336580）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一支行 3602000119200018813

以上信息如有变更，发包人应及时通知承包人。

4、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提供的符合上述规定的发票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向承包人支付相应款项。承包人同意，如承包人不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发包人有权延迟支付款项直至取得合乎上述要求的增值税发票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且承包人仍需按协议约定履行各项义务。

5、如承包人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上述要求或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发包人无法抵扣本合同所涉增值税进项税额，承包人承诺为发包人重新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且自行承担相应费用，如确实无法开具或仍然不能抵扣进项，本协议含税价格应进行相应调减，调减金额等价于本协议下原含税价格和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额。

6、承包人承诺在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送达发包人，如承包人采用邮寄方式，需及时告知发包人有关寄送信息。如增值税专用发票在传递至发包人之前，发生丢失、毁损等情况，承包人应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以消除对发包人的影响。

7、承包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政策等相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发票，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果由于承包人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以及政策等相关规定造成发包人的经济损失，发包人保留向承包人追究相关直接损失的权利。

六、承包人代表

承包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商务联系人）：王文俊 联系电话：18824865124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合同中方框涂黑部分选项为本合同选定内容。本合同《通用条款》约定的内容与《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相冲突时，以《专用条款》所约定的内容为准。本合同《通用条款》

和《专用条款》约定的内容与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补充文件所约定的内容相冲突时，以双方共同签署的本合同补充文件所约定的内容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9月

本合同订立地点：广州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66338888

传真：

开户银行：

承包人（盖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E-E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5180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圳沙河支行

帐号: 4425 0100 0045 0000 1564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DQ-2309-370

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广发证券大厦新建办公场地(B1、8F、9F、19F)装修工程		层数/建筑面积/m²	B1局部、8F、9F、19F全部楼层，装修面积约6704m²、(全楼高59层地下5层)	
建设单位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安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8.9.19F) 翰衡(上海)工程设计有限公司(B1餐厅)	
工程地址	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钢构框架核心筒结构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12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10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内容	施工单位	验收结论	
1	装修工程	装修、配电照明、空调、给排水的施工安装等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格	
2					
3					
4					
5					
6					
7					
8					
9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广州安信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人：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人：  2023年12月10日		

4、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DQ 24 - 12 - 711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荣沙路 18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荣沙路 18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坪山大道和荣沙路交汇处东南角,北侧为坪山大道,东侧为锦绣北路。本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普通工业用地,总用地面积为 11997.5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67546.71 平方米,本项目含 2 栋建筑,一栋厂房、一栋宿舍楼。其中厂房为 19 层高层厂房(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宿舍为 17 层高层居住建筑。本项目地下为地下两层地下室,其中地下一层局部为食堂及餐厅。其余地下室功能为地下停车库及辅助设备用房。地下二层局部为人防地下室,人防地下室为甲类,划分为一个防护单元,抗力级别为常 6 核 6 级,防化等级为丙级,战时作为二等人员掩蔽所。

本次招标内容为: 联赢大厦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以下给出的工程招标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承包人应仔细研究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和工程量清单以及现场状况,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承包范围。

(1) 1F 大堂区域(含前台大厅及玻璃幕墙、过道、电梯厅及卫生间等,不含展厅);

(2) 2F 圆盘区域(含多功能厅、会议室、贵宾接待室、贵宾休息室、过道、电梯厅、卫生间、茶水间、储物间、备用间等);

(3) 19F 整层室内区域 (含董事长办公室、休息室、董秘办公室、贵宾室、会议室、包房、厨房、卫生间、电梯厅、走廊等, 不含露天屋顶花园)。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装饰工程: 地面铺贴、墙身柱子饰面、天棚装饰、办公隔断、门等;

②电气工程: 办公用电敷设、照明灯具及用电敷设、开关面板、点位预留 (参考图纸)、消防疏散照明灯具及管线和相应抗震支架整改等;

③给排水工程: 卫生间、厨房、茶水间给排水等;

④通风空调工程: 负责提供末端设备定位图、配合总承包单位开孔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 负责天花吊顶通风及空调设备检修口的开孔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 包含空调出回风口等;

⑤其他: 白蚁防治、精保洁、甲醛清除及检测、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等。

风险提示: 招标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 投标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服务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包含变更产生的工程量增减、拆除恢复等。

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03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6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佰玖拾玖万叁仟贰佰陆拾伍元玖角捌分 (¥8,993,265.98 元);

其中:

(1)未含税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伍万零柒佰零贰元柒角叁分(¥8,250,702.73元);

(2)税金: 9%

人民币(大写)柒拾肆万贰仟伍佰陆拾叁元贰角伍分(¥742,563.25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2 月 1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捷讯工业区联赢激光办公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壹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编号	/
合同价	8993265.98 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4-12-20		竣工时间	2025-3-15
工程概况	(1) 1F 大堂区域(含前台大厅及玻璃幕墙、过道、电梯厅及卫生间等, 不含展厅); (2) 2F 圆盘区域(含多功能厅、会议室、贵宾接待室、贵宾休息室、过道、电梯厅、卫生间、茶水间、储物间、备用间等); (3) 19F 整层室内区域(含董事长办公室、休息室、董秘办公室、贵宾室、会议室、包房、厨房、卫生间、电梯厅、走廊等, 不含天屋顶花园)。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装饰工程:地面铺贴、墙身柱子饰面、天棚装饰、办公隔断、门等; ②电气工程:办公用电敷设、照明灯具及用电敷设、开关面板、点位预留(参考图消防疏散照明灯具及管线和相应抗震支架整改等;纸) ③给排水工程:卫生间、厨房、茶水间给排水等; ④)通风空调工程:负责提供末端设备定位图、配合总承包单位开孔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负责天花吊顶通风及空调设备检修口的开孔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包含空调出回风口等; ⑤其他:白蚁防治、精保洁、甲醛清除及检测、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等。			
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 童云锦 2025年3月15日		负责人: 卓国杰 2025年3月15日		

5、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

DQ-GC-HT-15-03-184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一

(合同编号：清池工合字 01 号-01)

甲方：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甲方：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装修工程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兹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

2、建设规模及内容：

3、工程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 386 号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1、承包范围：

广晟万博城 A 塔如下楼层装修改造为酒店配套水疗休闲中心功能，具体楼层为：8~9 层(含电梯厅、后勤用房)。本工程装修的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新建钢架结构和轻钢龙骨隔墙；(2) 新建轻质砖隔墙（含钢筋混凝土反坎、腰梁、墙面挂网批荡及墙地面防水）；(3) 天花、地面、墙面的装修施工；(4) 机电施工；

(5) 木饰面及固定家具安装；(6) 配合建设单位各专业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等。详见本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及本项目相应图纸。

2、以上描述的承包范围与工程内容为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双方还应参阅本合同其它条款、工程规范、合同预算书、图纸或其他设计文件、双方书面往来文件等来确定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内容。如双方对上述条款、文件有不同的理解，以甲方解释为准。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总价包干。乙方以包施工报建、包总包管理、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竣工验收合格、包承包范围内政府相关部门联合验收合格的形式承包本工程。合同价款已包括合同图纸范围内及合同条款约定的所有义务和应由乙方承担的风险的价格。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本工程合同工期为120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上述合同工期包含取得经甲方、监理、设计等相关单位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政府职能部门核发的竣工联合验收合格意见书及《工程验收合格证》等有效验收凭证的时间在内。

2、除不可抗力及甲方原因影响经双方书面确认可顺延工期以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损的原因：如休息日、公众假期、雨季影响、停水、停电、材料订货等，皆包括在上述工期内。

3、甲方有权根据合同规定及乙方的配合程度或确属甲方原因影响合同工期，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合理工期顺延的，乙方承诺不得主张该工期延误相应的费用索赔，乙方已充分考虑工期延误的费用风险包含在合同报价中。

4、乙方应在上述情况发生后 7 日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报告形式向甲方申请工期签证，否则，将视为乙方放弃申请权利，甲方不再给予乙方工期顺延。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

(1) 本合同暂定价款为：¥9,979,524.41元（大写：人民币玖佰玖拾柒万玖仟伍佰贰拾肆元肆角壹分），其中不含税为：¥9,155,526.98元，税金为：¥823,997.43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合同范围内按图纸及现场条件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总价包干。

(2) 转包干方式：乙方根据甲方下发的正式施工图、图纸会审等资料，收到完整图纸资料后一个月内编制施工图预算报审文件，经双方核对后，就审定施工图预算价格签订转包干补充协议（总价包干方式）。

(2)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及设备费、机械费、管理费、施工水电费、配合费、各种材料损耗、运输费、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材料卸车、保管及转运费、技术处理费、深化设计费、合同工期内的赶工费、技术措施费（包括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括施工区域围蔽等）、成品保护费、平安卡、临时设施费（包括工人住宿、加工厂、储存仓等设施的费用）、夜间施工增加费、暗室施工增加费、生产与施工同时进行之降效费、机械进退场费、完工清理费、垃圾外运的

费用及垂直运输、脚手架、模板、临时支撑等措施费、工程保修费、利润、由国家税务部门规定应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项的税金、由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要求办理的竣工、质量验收的各项手续及本合同虽未提及但承包人在完成本工程过程中必须支付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其它费用。

(3) 合同价款已经考虑一切不利因素,包括天气、地质条件、其它工程的影响及配合需要、工期、其他专业施工及与外部关系的妥善处理及不可预见风险费用等。

(4) 如国家税务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对税率进行调整,则维持合同不含税价款总额不变,但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付款方式

(1) 预付款: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2) 进度款:乙方每月 20 日前办理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手续,甲方当月 30 日之前完成当期工程款的审核,当期应付工程款=当期完成工程款*75%,由甲方审核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3) 完工款:在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支付申请手续,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

(4) 结算款支付:本合同工程全部竣工完成经建设单位验收合格后,且办理完竣工资料移交手续,乙方提出竣工结算申请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结算经甲方审核,合同双方对结算结果无异议,完成结算手续后自乙方申请工程款支付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 97%的工程款;双方应于甲方收到完整结算资料之日起三个月内核对完毕。

(5) 保修金:剩余 3% 为(保修期从甲方出具验收意见书合格之日起计贰年)质量保修金,待保修期满且承包人无任何违约行为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付清。

(6) 乙方申请付款,应严格执行甲方的工作程序,提交相应的表格及资料,由于乙方未按要求申请付款,造成付款延迟拨付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在达到付款节点后应及时提出书面付款请求,并提供进度款书面确认资料等付款依据及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延误工程施工及相关验收工作。乙方在向甲方领取工程款前,乙方需提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方必须与本合同乙方名称一致。如乙方未按时提

供等额有效的发票，付款时间自收到发票后顺延 3 个工作日，由此引起的付款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及时提交上述发票或提交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不支付款项。乙方应就本合同约定之业务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之发票，若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不规范或不合法等原因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税款或产生税收罚款或滞纳金等情形的，乙方应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0.3% 的违约金。甲方不接受乙方委托甲方向第三方付款、委托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7) 对当期已完成工程进度款的确认，仅为进度款支付使用，不作为工程最终结算的依据。

(8) 在本合同下，任何付款都不应理解为是对乙方部分或全部履行合同的认可，也不应理解为是对产品或工程无质量问题的确认。

(9) 扣款、违约金与进度款同期结算，变更及签证等费用按甲方审核流程办理相关手续，待工程竣工结算时一并支付。每次支付工程款前，需先结算乙方罚款以及甲方代缴部分（乙方可委托第三方代为结算），且不属于增值税征税发票不再开具发票。

(10) 甲方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或者支票支付；乙方每次收款前需按约定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否则，由此引起的付款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11) 乙方承担的赔偿及违约金部分，甲方不再另行开具发票。

(12) 甲方开票资料信息如下：

① 名称：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

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3MAE99AM07T ；

③ 地址及电话：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 386 号 702 酒店 810 房 17620148091 ；

④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广州大石新浦支行 3602054209200576980 。

(13)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① 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807947866

③开户行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④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甲方向以上账户付款，即完成本合同项下对乙方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化，乙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不对乙方未能收到或迟延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第六条 图纸

1、如施工图纸（或施工方案）由乙方（或乙方委托的设计院）进行设计或深化设计，则因该设计质量问题引起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监理单位对乙方设计或深化设计的审查不免除或减轻乙方应当承担的责任。

2、乙方需严谨细致地理解施工图纸，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有责任及时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否则乙方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3、甲方向乙方提供正式施工图一式肆份，电子版施工图纸一份。

4、全部施工图纸须经有资质的设计院盖章及甲方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

5、施工过程中如需乙方深化设计，乙方须无条件接受。所发生的设计工作量的增加，甲方一律不予任何补偿设计费，无论是甲方原因还是乙方原因而发生的一切设计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代表江伟，联系电话： ，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相关问题，并负责接收、转交相关资料。在整个合同期内，甲方代表是甲方指定的唯一联系人。涉及合同内容、价格、合同款变更等重大事项应经甲方加盖公章确认后方为有效。

（2）负责协调乙方与其它分包单位工作上的衔接，协调提供现场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

（3）提供本项目施工图纸，负责组织图纸会审。

（4）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问题，并参与产品设备、工程的验收和

理人核实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17.5 乙方接到解除施工合同通知 7 天内施工设备、人员仍不撤出施工现场，每延误一天，则赔偿发包人损失 5000 元，同时发包人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保密条款

1、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及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

2、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的，应按合同总价的 1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应按甲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3、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通知与送达

甲方送达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二路四海城 4 栋 19 楼 1916，乙方送达地址为：番禺区万博五路广晟控股大厦九楼办公室，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变更，应提前 5 天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并应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一方以邮寄方式向对方发送文件、通知的，发出之日起第 5 日视为有效送达。以传真、数据电文形式向对方发送文件、通知的，成功发送当日视为有效送达。任何一方不得拒收对方邮寄的信件，如拒收视为有效送达。任何一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其他被授权接收文件送达的人员签收相关文件的，视为有效送达。各方同意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第十八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每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乙方：(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

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签约时间：2025年03月27日

签约地点：广州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

工程名称：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8、9层

验收日期： 2025 年 12 月 5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8、9层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386号8-9楼	建筑面积	4679m²	工程造价	1000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A#塔楼)			层数	地上：2层
	/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506170299				
开工日期	2025年6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50617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粤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江伟
副组长	秦锐修 洪钢 蓝文杰 李玉霞 辛乐 梁伟杰
组员	李海荣 童立锋 何志颖 余晓敏 邓文杰 邝伟忠 冯阳 黄海燕 杨清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洪 钢	何志颖 邓文杰 邝伟忠 梁伟杰 李海荣 黄海燕 童立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蓝文杰	余晓敏 冯阳 杨清华
工程质控资料	梁 好	吴文君 贺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 ☐ ☐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主体结构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___5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5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5___ 项	共 ___2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2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2___ 项	共 ___12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2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屋面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___12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2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2___ 项	共 ___10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10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10___ 项	共 ___9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9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___14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4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4___ 项	共 ___5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5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5___ 项	共 ___13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3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___12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2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2___ 项	共 ___7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7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7___ 项	共 ___8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8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___15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5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5___ 项	共 ___6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6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6___ 项	共 ___14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4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建筑节能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电梯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illegibl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江伟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江伟
2	秦锐修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秦锐修
3	沈宏云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沈宏云
4	蓝文杰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蓝文杰
5	余晓敏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余晓敏
6	何志颖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何志颖
7	梁如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梁如
8	梁伟杰	广州市南粤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梁伟杰
9	李玉龙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李玉龙
10	冯阳	广州市南粤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冯阳
11	李东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东
12	何永强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何永强
13	章立锋	深圳市德勤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章立锋
14	王军涛	深圳市德勤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军涛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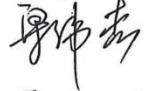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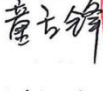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辛乐

注册号：4400782-010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 月 5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12 月 5 日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 月 5 日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 月 5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三、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姓名	童立锋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6 年 10 月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土木工程
职务	项目负责人		何专业何职称	助理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4202408811	
项目经理近 5 年负责的同类工程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具体施工范围、工作内容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日期	
1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详见合同关键页	899.32	2024. 12. 19	
2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	详见合同关键页	997.95	2025. 03. 27	

注 1：证明资料为合同原件扫描件（需体现项目经理姓名、承发包单位、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签字盖章页等；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中标通知书（若有）等证明材料；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

注 2：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3 项。

1、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DQ 24 - 12 - 711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荣沙路 18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荣沙路 18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坪山大道和荣沙路交汇处东南角,北侧为坪山大道,东侧为锦绣北路。本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普通工业用地,总用地面积为 11997.5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67546.71 平方米,本项目含 2 栋建筑,一栋厂房、一栋宿舍楼。其中厂房为 19 层高层厂房(火灾危险性分类为丙类),宿舍为 17 层高层居住建筑。本项目地下为地下两层地下室,其中地下一层局部为食堂及餐厅。其余地下室功能为地下停车库及辅助设备用房。地下二层局部为人防地下室,人防地下室为甲类,划分为一个防护单元,抗力级别为常 6 核 6 级,防化等级为丙级,战时作为二等人员掩蔽所。

本次招标内容为: 联赢大厦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以下给出的工程招标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承包人应仔细研究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和工程量清单以及现场状况,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承包范围。

(1) 1F 大堂区域(含前台大厅及玻璃幕墙、过道、电梯厅及卫生间等,不含展厅);

(2) 2F 圆盘区域(含多功能厅、会议室、贵宾接待室、贵宾休息室、过道、电梯厅、卫生间、茶水间、储物间、备用间等);

(3) 19F 整层室内区域 (含董事长办公室、休息室、董秘办公室、贵宾室、会议室、包房、厨房、卫生间、电梯厅、走廊等, 不含露天屋顶花园)。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装饰工程: 地面铺贴、墙身柱子饰面、天棚装饰、办公隔断、门等;

②电气工程: 办公用电敷设、照明灯具及用电敷设、开关面板、点位预留 (参考图纸)、消防疏散照明灯具及管线和相应抗震支架整改等;

③给排水工程: 卫生间、厨房、茶水间给排水等;

④通风空调工程: 负责提供末端设备定位图、配合总承包单位开孔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 负责天花吊顶通风及空调设备检修口的开孔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 包含空调出回风口等;

⑤其他: 白蚁防治、精保洁、甲醛清除及检测、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等。

风险提示: 招标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 投标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服务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 包含变更产生的工程量增减、拆除恢复等。

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投标人不得提出异议, 不得因此而提出索赔。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03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6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捌佰玖拾玖万叁仟贰佰陆拾伍元玖角捌分 (¥8,993,265.98 元);

其中:

(1)未含税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伍万零柒佰零贰元柒角叁分(¥8,250,702.73元);

(2)税金: 9%

人民币(大写)柒拾肆万贰仟伍佰陆拾叁元贰角伍分(¥742,563.25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2 月 19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捷讯工业区联赢激光办公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壹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区域精装修工程		编号	/
合同价	8993265.98 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4-12-20		竣工时间	2025-3-15
工程概况	(1) 1F 大堂区域(含前台大厅及玻璃幕墙、过道、电梯厅及卫生间等, 不含展厅); (2) 2F 圆盘区域(含多功能厅、会议室、贵宾接待室、贵宾休息室、过道、电梯厅、卫生间、茶水间、储物间、备用间等); (3) 19F 整层室内区域(含董事长办公室、休息室、董秘办公室、贵宾室、会议室、包房、厨房、卫生间、电梯厅、走廊等, 不含天屋顶花园)。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装饰工程:地面铺贴、墙身柱子饰面、天棚装饰、办公隔断、门等; ②电气工程:办公用电敷设、照明灯具及用电敷设、开关面板、点位预留(参考图消防疏散照明灯具及管线和相应抗震支架整改等;纸) ③给排水工程:卫生间、厨房、茶水间给排水等; ④)通风空调工程:负责提供末端设备定位图、配合总承包单位开孔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负责天花吊顶通风及空调设备检修口的开孔开洞、收边收口、修补等;包含空调出回风口等; ⑤其他:白蚁防治、精保洁、甲醛清除及检测、已完成工程及设备保护费等。			
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施工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 童云锦 2025年3月15日		负责人: 卓国杰 2025年3月15日		

2、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一

DQ-GC-HT-15-03-184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补充协议一

(合同编号: 清池工合字 01 号-01)

甲方: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甲方：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装修工程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以兹信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

2、建设规模及内容：

3、工程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 386 号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工程内容

1、承包范围：

广晟万博城 A 塔如下楼层装修改造为酒店配套水疗休闲中心功能，具体楼层为：8~9 层(含电梯厅、后勤用房)。本工程装修的主要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 新建钢架结构和轻钢龙骨隔墙；(2) 新建轻质砖隔墙（含钢筋混凝土反坎、腰梁、墙面挂网批荡及墙地面防水）；(3) 天花、地面、墙面的装修施工；(4) 机电施工；

(5) 木饰面及固定家具安装；(6) 配合建设单位各专业分包单位交叉施工等。详见本合同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及本项目相应图纸。

2、以上描述的承包范围与工程内容为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双方还应参阅本合同其它条款、工程规范、合同预算书、图纸或其他设计文件、双方书面往来文件等来确定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内容。如双方对上述条款、文件有不同的理解，以甲方解释为准。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总价包干。乙方以包施工报建、包总包管理、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竣工验收合格、包承包范围内政府相关部门联合验收合格的形式承包本工程。合同价款已包括合同图纸范围内及合同条款约定的所有义务和应由乙方承担的风险的价格。

第四条 合同工期

1、本工程合同工期为120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开工通知为准。上述合同工期包含取得经甲方、监理、设计等相关单位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政府职能部门核发的竣工联合验收合格意见书及《工程验收合格证》等有效验收凭证的时间在内。

2、除不可抗力及甲方原因影响经双方书面确认可顺延工期以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损的原因：如休息日、公众假期、雨季影响、停水、停电、材料订货等，皆包括在上述工期内。

3、甲方有权根据合同规定及乙方的配合程度或确属甲方原因影响合同工期，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合理工期顺延的，乙方承诺不得主张该工期延误相应的费用索赔，乙方已充分考虑工期延误的费用风险包含在合同报价中。

4、乙方应在上述情况发生后 7 日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报告形式向甲方申请工期签证，否则，将视为乙方放弃申请权利，甲方不再给予乙方工期顺延。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

(1) 本合同暂定价款为：¥9,979,524.41元（大写：人民币玖佰玖拾柒万玖仟伍佰贰拾肆元肆角壹分），其中不含税为：¥9,155,526.98元，税金为：¥823,997.43元，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9%。合同范围内按图纸及现场条件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总价包干。

(2) 转包干方式：乙方根据甲方下发的正式施工图、图纸会审等资料，收到完整图纸资料后一个月内编制施工图预算报审文件，经双方核对后，就审定施工图预算价格签订转包干补充协议（总价包干方式）。

(2) 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及设备费、机械费、管理费、施工水电费、配合费、各种材料损耗、运输费、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材料卸车、保管及转运费、技术处理费、深化设计费、合同工期内的赶工费、技术措施费（包括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括施工区域围蔽等）、成品保护费、平安卡、临时设施费（包括工人住宿、加工厂、储存仓等设施的费用）、夜间施工增加费、暗室施工增加费、生产与施工同时进行之降效费、机械进退场费、完工清理费、垃圾外运的

费用及垂直运输、脚手架、模板、临时支撑等措施费、工程保修费、利润、由国家税务部门规定应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项的税金、由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要求办理的竣工、质量验收的各项手续及本合同虽未提及但承包人在完成本工程过程中必须支付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其它费用。

(3) 合同价款已经考虑一切不利因素,包括天气、地质条件、其它工程的影响及配合需要、工期、其他专业施工及与外部关系的妥善处理及不可预见风险费用等。

(4) 如国家税务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对税率进行调整,则维持合同不含税价款总额不变,但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2、付款方式

(1) 预付款: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2) 进度款:乙方每月 20 日前办理工程进度款支付申请手续,甲方当月 30 日之前完成当期工程款的审核,当期应付工程款=当期完成工程款*75%,由甲方审核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

(3) 完工款:在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支付申请手续,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

(4) 结算款支付:本合同工程全部竣工完成经建设单位验收合格后,且办理完竣工资料移交手续,乙方提出竣工结算申请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结算经甲方审核,合同双方对结算结果无异议,完成结算手续后自乙方申请工程款支付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 97%的工程款;双方应于甲方收到完整结算资料之日起三个月内核对完毕。

(5) 保修金:剩余 3% 为(保修期从甲方出具验收意见书合格之日起计贰年)质量保修金,待保修期满且承包人无任何违约行为后 10 个工作日内无息付清。

(6) 乙方申请付款,应严格执行甲方的工作程序,提交相应的表格及资料,由于乙方未按要求申请付款,造成付款延迟拨付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在达到付款节点后应及时提出书面付款请求,并提供进度款书面确认资料等付款依据及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不承担延迟付款的责任,且乙方不得以此延误工程施工及相关验收工作。乙方在向甲方领取工程款前,乙方需提前 3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方必须与本合同乙方名称一致。如乙方未按时提

供等额有效的发票，付款时间自收到发票后顺延 3 个工作日，由此引起的付款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如乙方未及时提交上述发票或提交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不支付款项。乙方应就本合同约定之业务向甲方开具真实、合法、有效之发票，若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不规范或不合法等原因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税款或产生税收罚款或滞纳金等情形的，乙方应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0.3% 的违约金。甲方不接受乙方委托甲方向第三方付款、委托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7) 对当期已完成工程进度款的确认，仅为进度款支付使用，不作为工程最终结算的依据。

(8) 在本合同下，任何付款都不应理解为是对乙方部分或全部履行合同的认可，也不应理解为是对产品或工程无质量问题的确认。

(9) 扣款、违约金与进度款同期结算，变更及签证等费用按甲方审核流程办理相关手续，待工程竣工结算时一并支付。每次支付工程款前，需先结算乙方罚款以及甲方代缴部分（乙方可委托第三方代为结算），且不属于增值税征税发票不再开具发票。

(10) 甲方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或者支票支付；乙方每次收款前需按约定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9%），否则，由此引起的付款延误责任由乙方承担。

(11) 乙方承担的赔偿及违约金部分，甲方不再另行开具发票。

(12) 甲方开票资料信息如下：

① 名称：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

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3MAE99AM07T ；

③ 地址及电话：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 386 号 702 酒店 810 房 17620148091 ；

④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广州大石新浦支行 3602054209200576980 。

(13)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① 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②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807947866

③开户行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④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甲方向以上账户付款，即完成本合同项下对乙方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信息发生任何变化，乙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不对乙方未能收到或迟延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第六条 图纸

1、如施工图纸（或施工方案）由乙方（或乙方委托的设计院）进行设计或深化设计，则因该设计质量问题引起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监理单位对乙方设计或深化设计的审查不免除或减轻乙方应当承担的责任。

2、乙方需严谨细致地理解施工图纸，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有责任及时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否则乙方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3、甲方向乙方提供正式施工图一式肆份，电子版施工图纸一份。

4、全部施工图纸须经有资质的设计院盖章及甲方签字确认后方可进行施工。

5、施工过程中如需乙方深化设计，乙方须无条件接受。所发生的设计工作量的增加，甲方一律不予任何补偿设计费，无论是甲方原因还是乙方原因而发生的一切设计费用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第七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代表江伟，联系电话： ，负责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相关问题，并负责接收、转交相关资料。在整个合同期内，甲方代表是甲方指定的唯一联系人。涉及合同内容、价格、合同款变更等重大事项应经甲方加盖公章确认后方为有效。

（2）负责协调乙方与其它分包单位工作上的衔接，协调提供现场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

（3）提供本项目施工图纸，负责组织图纸会审。

（4）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问题，并参与产品设备、工程的验收和

理人核实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全部损失；

17.5 乙方接到解除施工合同通知 7 天内施工设备、人员仍不撤出施工现场，每延误一天，则赔偿发包人损失 5000 元，同时发包人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保密条款

1、在本合同订立前、履行中及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对本合同和各方相互提供的资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图纸、数据、以及与业务有关的客户的信息及其他信息等）负保密责任。

2、乙方违反上述约定的，应按合同总价的 1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应按甲方的实际损失赔偿。

3、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的终止或解除的影响。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通知与送达

甲方送达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万惠二路四海城 4 栋 19 楼 1916，乙方送达地址为：番禺区万博五路广晟控股大厦九楼办公室，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变更，应提前 5 天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变更并应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责任。一方以邮寄方式向对方发送文件、通知的，发出之日起第 5 日视为有效送达。以传真、数据电文形式向对方发送文件、通知的，成功发送当日视为有效送达。任何一方不得拒收对方邮寄的信件，如拒收视为有效送达。任何一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其他被授权接收文件送达的人员签收相关文件的，视为有效送达。各方同意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第十八条 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每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乙方：(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

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签约时间：2025年03月27日

签约地点：广州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8、9层

验收日期：2025 年12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广晟财富商业广场酒店康乐配套室内装修工程8、9层				
工程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386号8-9楼	建筑面积	4679m²	工程造价	1000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核心筒结构(A#塔楼)			层数	地上：2层
	/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3202506170299				
开工日期	2025年6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YJD20250617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州市南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粤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江伟
副组长	秦锐修 洪钢 蓝文杰 李玉霞 辛乐 梁伟杰
组员	李海荣 童立锋 何志颖 余晓敏 邓文杰 邝伟忠 冯阳 黄海燕 杨清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洪 钢	何志颖 邓文杰 邝伟忠 梁伟杰 李海荣 黄海燕 童立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蓝文杰	余晓敏 冯阳 杨清华
工程质控资料	梁 好	吴文君 贺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 ☐ ☐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主体结构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___5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5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5___ 项	共 ___2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2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2___ 项	共 ___12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2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屋面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同意验收	___12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2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2___ 项	共 ___10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10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10___ 项	共 ___9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9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___14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4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4___ 项	共 ___5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5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5___ 项	共 ___13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3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___12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2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2___ 项	共 ___7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7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7___ 项	共 ___8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8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___15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5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5___ 项	共 ___6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6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6___ 项	共 ___14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4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 项
建筑节能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电梯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 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 项
		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项

[illegibl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江伟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江伟
2	秦锐修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秦锐修
3	沈宏习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沈宏习
4	蓝文杰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蓝文杰
5	余晓敏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余晓敏
6	何志颖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何志颖
7	梁如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梁如
8	梁伟杰	广州市南粤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梁伟杰
9	李玉龙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李玉龙
10	冯阳	广州市南粤工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冯阳
11	李东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李东
12	何永强	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何永强
13	章立锋	深圳市德勤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章立锋
14	王军涛	深圳市德勤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军涛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辛乐

注册号：4400782-010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 月 5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12 月 5 日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 月 5 日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12 月 5 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近 5 年内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颁发机构	获奖时间
1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4 年 12 月 01 日
2	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建设工程项目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2026 年 01 月 06 日
4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次装修项目 8 至 10 层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24 年 05 月 01 日
5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卓越金融中心 T1 号楼 401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22 年 05 月 01 日

注 1：证明材料为：获奖证书（应包含但不限于项目名称、企业主体、获奖时间等）和获奖证明材料（若有）等扫描件，原件备查；

注 2：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获奖情况将不予认可。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工程

承建范围: 酒店 5 层、10 层、17-19 层室内装修





当前位置: 协会 > 动态信息 > 协会动态 >

关于2023-2024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一批入选名单公示

来源: 中装新网 时间: 2023-12-06 15:14:15 [报告错误] [收藏] [打印]

核心提示: 现将2023-2024年度第一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入选名单予以公示, 公示期为2023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12日。

根据《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评选办法》的相关要求, 经专家组复查审定, 现将2023-2024年度第一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入选名单予以公示, 公示期为2023年12月6日至2023年12月12日。

公示期间如有任何疑问或异议, 请与我会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办公室联系。

联系电话: 010-88389062 88389190

附件: 2023-2024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一批入选名单公示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3年12月6日

94. 工程名称: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酒店 5 层、10 层、17-19 层室内装修

95. 工程名称: 陆丰市希尔顿惠庭酒店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承建单位: 深圳金鹏佳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11-16 层设计范围内所有客房及公共区装修工程及水电安装工程

96.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十三高级中学主体工程(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鹏城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1 栋教学楼、2 栋多功能厅、3 栋 STEAM 中心、4 栋图书馆室内精装修

2、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当前位置: 协会 > 动态信息 > 协会动态 >

关于2021-2022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二批入选名单公示 (三)

来源: 中装新网 时间: 2022-11-28 13:50:07

[报告错误] [收藏] [打印]

核心提示: 现将2021-2022年度第二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入选名单予以公示, 公示期十天。

根据《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评选办法》及专家组复查结果, 现将2021-2022年度第二批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入选名单予以公示, 公示期十天。

附件: 2021-2022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二批入选名单公示 (三)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年11月28日

- 承建范围: 深圳小南山医院、一层衣间以改造工程
13. 工程名称: 深圳浅深商务酒店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1-4 楼
 14. 工程名称: 福田街道办事处大楼及附属楼安全隐患改造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中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A 栋一层办事大厅, 二层会议空间, 三至十层办公空间; B 栋办事大楼一、二层及附属楼厨房及餐厅空间。
 15. 工程名称: 河源盛嘉伦研发楼室内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1-6 层室内装饰、给排水、电气安装
 16. 工程名称: 2021 年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承建单位: 深圳市华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 项目主要拆除原有地面、墙面、天花工程、新建地面、墙面、天花、安装工程。

3、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建设工程项目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广东省5A级行业协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幕墙内窗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分会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专家委员会

提供服务 反映诉求 规范行为

首页 协会概况 协会工作 新闻公告 分会机构 政策法规 会员之家 相关下载 广州市办要建筑许可 联系我们

新闻公告

通知公告

协会动态

行业动态

关联协会

各地协会动态

当前位置: 首页 > 新闻公告 > 通知公告

关于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第二批）结果公布的通知

发布日期: 2026-01-06

粤建协装（2026）1号

各地级以上市建筑装饰协会（建筑业协会），各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省高质量发展战略，推动质量强省建设，提升我省建筑装饰行业整体设计、施工水平，打造与培育行业新质生产力，根据《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办法（试行）》（粤建协（2025）82号）规定，我协会组织开展了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第二批）活动。

经项目单位自愿申请、推荐单位推荐、现场复查、专家组审定及公示等程序，“广东省政协文史馆展陈项目”等104项工程在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活动中，施工质量评价为优良等级水平，现予以公布（名单见附件）。

希望各企业不断总结经验，精心组织、精心施工，创建更多的精品工程。各企业应积极采用创新技术，绿色低碳建造技术，提升建筑装饰工程质量水平，智能建造水平，强化施工队伍建设，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推动我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附件：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优良等级（第二批）项目名单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
2026年1月6日

附件 2024~2025年度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质量评价优良等级（第二批）项目名单.doc

36	深圳理工大学建设工程项目精装修工程I标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8#本科书院、19#学研楼、20#重点实验室、22-23#硕博公寓、25#综合楼等区域的精装修工程及室外铺装工程	陈远潜
37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一层至四层的装饰装修、电气安装、给排水等。	龙伟
38	深圳市第一特殊教育学校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深圳市华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教学综合楼、宿舍楼、地下车库和室内体育馆的装饰装修	张宇航
	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改造	深圳瑞和建筑装	新建传染病住院大楼B栋、地下四	

4、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次装修项目
8至10层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文件

深装协字〔2024〕14号

关于2023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市建筑装饰工程质量及管理水平的提高，展现深圳装饰企业的风采及工程质量水平，鼓励先进，推广优秀项目的管理程序、施工办法，根据《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办法》，我会开展了2023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工作，经专家评审，共有216个工程项目通过“2023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审，现予以公告。

希望各获奖单位不断总结创优评选经验，继续发挥优秀装饰工程示范作用，积极推广先进施工管理，建设更多优质装饰精品工程，为深圳装饰增添风采。特此公告。

附件一：2023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公装类工程获奖名单.doc

附件二：2023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幕墙类工程获奖名单.doc

附件三：2023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家装类工程获奖名单.doc

附件四：2023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设计类工程获奖名单.doc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24年4月15日

81	深圳市瑞兆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观澜项目二期01地块公寓批量精装修工程	本项目 01 地块公寓精装修工程，由一栋 30 层高层建筑，定包含首层的大堂，标准层公区、户内、地下室电梯厅、电梯轿厢等位置。主要包括吊顶工程、饰面板（砖）安装工程、饰面板（石材）、安装工程饰面板（铝板）、安装工程水性涂料涂饰面、地面砖面层、卫生间防水、灯具安装、开关插座安装、卫生洁具安装。
8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 1 层、8 层室内装饰装修	1 层、8 层室内装饰装修
83	深圳市宏源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宏发天汇城二期商业公共区域装修工程	地下负 3 层至负 1 层和地上 1 层至 4 层商业公共区域的装饰工程、电气工程和给排水工程。
84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玺云幼儿园改造工程	玺云幼儿园 1-3 层室内装饰工程、室外园建及配套工程、安装工程等

5、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卓越金融中心 T1 号楼 401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文件

深装协字【2022】16号

关于2021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为促进我市建筑装饰工程质量及管理水平的提高，展现深圳装饰企业的风采及工程质量水平，鼓励先进，推广优秀项目好的管理程序、施工办法，根据《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办法》，我会开展了2021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工作，经专家评审，共有219个项目通过“2021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审，现予以公告。

希望各获奖单位不断总结创优评选经验，继续发挥优秀装饰工程示范作用，积极推广先进施工管理，建设更多优质装饰精品工程，为深圳装饰增添风采。

特此公告。

附件：关于2021年度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评选结果的公告

附件一：2021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公装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二：2021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幕墙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三：2021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家装类工程获奖名单

附件四：2021年度深圳装饰“金鹏奖”设计类工程获奖名单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

24	深圳市坐标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龙华支公司项目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龙华支公司 4-6 楼整层及 44 楼整层
25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普拉达健身（前海）会所装饰工程	卓越金融中心 T1 号楼 401
26	深圳市宏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天汇时代花园社区健康服务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天汇时代花园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室内装饰工程、安装工程
27	深圳市宏盛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先进院脑所实验室装修工程	行为学实验室、慢行植入式行为调控实验以及长期电生理实验室等相关科研需求的建设工作
28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弘毅专家公寓项目装修工程	1-15 层、17-29 层装修工程

五、拟派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童立锋	助理工程师	注册证	一级	粤 1442024202408811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钟源贵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5547 号	建筑装饰施工
3	造价负责人	章敏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44400029752	土木建筑
4	安全负责人	王军涛	高级工程师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	不分等级	19210267408	建筑施工安全
5	质量负责人	胡勇军	高级工程师	岗位证	不分等级	0441610794416002893	装饰装修
6	资料负责人	王伟	工程师	岗位证	不分等级	0441711494417000281	装饰装修
7	幕墙工程师	李立强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01060122 号	建筑幕墙
8	深化设计师	吴峰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证	一级	20244412546	建筑学
9	建筑工程师	张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193010100000754	建筑工程
10	结构工程师	李军权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0957 号	结构工程
11	给排水工程师	张志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0210614212	给排水
12	暖通工程师	陈裕贵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621210	暖通空调
13	电气工程师	陈紧紧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200102131414 号	建筑装饰施工
14	机电工程师	田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00I309200B	机电工程
15	BIM 工程师	曾庆林	工程师	BIM 证书	中级	COTP18000055004677	BIM 项目管理
16	注册造价师	张明哲	/	一级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44400030532	土木建筑
17	安全员	曾繁坤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	不分等级	粤建安 C3(2008)0004984	建筑工程
18	安全员	饶志云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	不分等级	粤建安 C3(2023)0023925	建筑工程
19	劳资专管	叶海	助理工程	岗位证	不分等	0442211300007000020	建筑工程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员	港	师		级		
20	质检员	陈丹妮	/	岗位证	不分等级	0442210700007000036	装饰装修
21	材料员	陈雪梅	/	岗位证	不分等级	0442511100021000011	建筑工程
22	资料员	王蕾	/	岗位证	不分等级	0442511400021000028	建筑工程
23	施工员	曾祥梅	工程师	岗位证	不分等级	0441810294418000059	装饰装修
24	标准员	吴伟珊	/	岗位证	不分等级	0442511500021000006	建筑工程
25	机械员	钟伟	/	岗位证	不分等级	0442511200021000005	建筑工程

注 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

注 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退休人员不得作为参加本项目的人员。

2、项目经理-童立锋

姓名	童立锋	性 别	男	年 龄	30 岁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 称	助理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2199610250618	手机号码	15602455521
参加工作时间		2019 年 6 月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4202408811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联赢大厦项目 1F、2F、19F 办公 区域精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899.32 万元	2024. 12. 20 - 2025. 03. 15	已完	合格
广州市清池娱乐服务有限公司	广晟财富商业广 场酒店康乐配套 室内装修工程	合同金额 997.95 万元	2025. 03. 27 - 2025. 12. 05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03日
- 2026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童立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年10月2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4202408811



聘用企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1-03至2028-01-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童立锋

个人签名: 童立锋
签名日期: 2026.7.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1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27127

姓 名:童立锋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10月2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4月24日

有 效 期:2025年01月07日 至 2027年04月2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0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童立锋

身份证号：44142219961025061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529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7.26-2029.07.26

姓名 童立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10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桂花
路13号110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219961025061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童立锋 性别男，一九九六年十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嘉应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821201905120107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童立锋，男，1996年10月25日生。在 嘉应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嘉应学院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58242019120107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童立锋 社保电脑号：802649030 身份证号码：441422199610250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243.6	186.6		12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88410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技术负责人-钟源贵

姓名	钟源贵	性 别	男	年 龄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6198007135015	手机号码	15622331756
参加工作时间	2002 年 7 月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7 年
技术负责人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0720080707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湖北公司东湖高新信息港园区(二期)维护支撑用房室内装饰工程	550.74	2023.03.01 2023.04.29	已完	合格
淮北矿业集团大榭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淮北矿业集团大榭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淮北桓湖商城 7#楼装修工程	1138.33 万元	2021.05.10 2021.12.07	已完	合格
西南政法大学	西南政法大学宝圣湖校区 2021 年度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1597.22 万元	2021.11.18 2022.05.12	已完	合格

照
片



粤高职称字第 1600101105547 号

钟源贵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821768

学生 钟源贵 性别 男

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三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六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二〇〇二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44407120020601097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2.25-2039.02.25



姓名 钟源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7月13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清辉
路149号中海康城花园B区
7栋4D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8007135015

姓名: 钟源贵 社保电脑号: 601324134 身份证号码: 44010619800713501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719133)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造价负责人-章敏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6月01日
- 2026年08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章敏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4年12月22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29752

有 效 期: 2024年03月20日-2028年03月19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章敏
章敏
2026.6.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0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章敏

身份证号：34082219841222483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461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章敏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安徽理工大学

校（院）长：

张久祥

证书编号：103611200605000745

二〇〇六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章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12月22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将石新围一巷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0822198412224833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2.16-2035.02.16

姓名: 章敏	社保电脑号: 627388620	身份证号码: 34082219841222483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cb73132b5by)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安全负责人-王军涛

190-0397			
		姓 名 <u>王军涛</u>	
本人签名 _____		性 别 <u>男</u>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u>20201104644000001065</u>		证件号码 <u>410327197305181012</u>	
		级 别 <u>中 级</u>	
		执业证号 <u>19210207408</u>	
		发证日期 <u>2021年5月28日</u>	

注册记录		注册记录	
B0056 王军涛 410327197305181012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3年9月15日至2026年5月28日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4569号

王军涛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08723

姓 名:王军涛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3年05月1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9日

有 效 期:2024年08月27日 至 2027年07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27日



姓名 王军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5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松岗
宝利路宝利豪庭金桐苑
0303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71973051810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2.23-2032.02.23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名: 王军涛
身份证号: 410327197305181012
证书编号: 65420137122136409

参加 艺术设计(独立本科段)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13 年 12 月 30 日

高等师范学校
2013 年 12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湖北省自学考试委员会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hbes.edu.cn/query_zkbyz.asp

No. 01-132101142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军涛

社保电脑号：2975013

身份证号码：410327197305181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287.6	160.2		140.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53c5f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6、质量负责人-胡勇军

证书编码: 04416107944160028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胡勇军
	身份证号: 431123197707120018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1年 07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803001012660 号

胡勇军 于 二〇一八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姓名 胡勇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7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
南路38号广银大厦16楼西
公民身份号码 431123197707120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3.20-2037.03.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勇军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七月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专科起点 工程管理
(工程建设管理方向) 专业 2.5 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大学

校(院)长: 周绪红

证书编号: 106117201505103915

二〇一五年一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勇军

社保电脑号：613079177

身份证号码：4311231977071200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2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3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4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5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6	628812	8000.0	136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7901.0	8424.0			6841.62	2575.2			643.86			152.2		188.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74119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资料负责人-王伟

证书编码: 044171149441700028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伟
	身份证号: 220104198201280618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年 06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伟

身份证号：2201041982012806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409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王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1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1046号天马综合楼516



公民身份号码 220104198201280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1.10.11-2041.10.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伟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三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 专业 2.5 年制专升本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武汉理工大学

校 长：周祖德

证书编号：104977200905100687

二〇〇九年七月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伟

社保电脑号：605452050

身份证号码：220104198201280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180.6		12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35a54p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外立面工程师-李立强

照 片 	李立强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粤高职称字第 1300101060122 号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幕墙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哈爾濱工業大學

硕士学位证书



李立强，男，1968年 5月11日生，已通过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依据《哈尔滨工业大学学位授予办法》，授予其工程硕士学位。

校 长 周玉
学位委员会主席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书编号: 1021332018005306

规格严格 功夫到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3.11.20-长期

姓名 李立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8 年 5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黄阁
路154依山郡花园6号楼1
单元4B



公民身份号码 3205041968051115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立强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01431464
单位编号：628812

身份证号码：320504196805111512
单位编号：628812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628812	0.0										4000	16.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2025	07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2025	08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2025	09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2025	10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2025	11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2025	12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2026	01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2026	02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2026	03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2026	04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2026	05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2026	06	628812	5000.0	850.0	400.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000	20.0	5000	40.0
合计			10963.64	5159.36			4778.27	1749.86			437.53		272.0	512.0		12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34356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深化设计师-吴峰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04日 -2026年08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table><tr><td>姓 名: 吴峰</td><td rowspan="5"></td></tr><tr><td>性 别: 男</td></tr><tr><td>出生日期: 1987年06月18日</td></tr><tr><td>注册编号: 20244412546</td></tr><tr><td>聘用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td></tr><tr><td colspan="2">注册有效期: 2024年10月08日-2026年10月07日</td><td></td></tr><tr><td></td><td>主任 </td><td></td></tr><tr><td>个人签名: </td><td></td><td></td></tr><tr><td>签名日期: 2026.02.04</td><td></td><td>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08日</td></tr></table>			姓 名: 吴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6月18日	注册编号: 20244412546	聘用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0月08日-2026年10月07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02.04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08日
姓 名: 吴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6月18日																				
注册编号: 20244412546																				
聘用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0月08日-2026年10月07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02.04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0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吴峰

身份证号：43252219870618577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学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21日

评审组织：佛山市建筑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四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6063006580

发证单位：佛山市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峰 社保电脑号：816185053 身份证号码：4325221987061857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3480.32	6740.16			1817.46	605.88			605.88			480.6		12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719e0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 建筑工程师-张震



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0754

姓 名: 张震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612322198907191615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 年 9 月 28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姓名 张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7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竹子林六路8号越众小区31栋705
公民身份号码 6123221989071916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1.15-2039.11.15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张震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七月十九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二月至二〇一七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4075201705000828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震

社保电脑号：629692862

身份证号码：6123221989071916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305.7	619.4		154.8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ad1b7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1、结构工程师-李军权

照片 	李军权 于 二〇一七 年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五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粤高证字第 1803001010957 号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结构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六日

姓名 李军权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5 月 2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2022号东深供水工程管理局办公一楼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4197705290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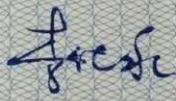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12-2036.07.12


硕士学位证书

李军权,男,1977年5月29日生。在深圳大学
完成了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 程 硕士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 程 硕士学位。

深圳大学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Z1059032014000664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专业学位证书)



姓名: 李军权 社保电脑号: 613302916 身份证号码: 4414241977052900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9927cb73188215m)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2、给排水工程师-张志坚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INTERMEDIATE PROFESSIONAL TECHNICAL POST	
河北省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THE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LEADING COMMITTEE OF HEBEI PROVINCE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系 列 建筑工程 Category
	专 业 给排水 Specialism
	资 格 名 称 工程师 Qualified Title
姓 名 张志坚 性别 男 Name Gender	批 文 号 石职改办字(2021) 371号 Approval No.
出 生 年 月 1991年11月 Date of Birth	授 予 时 间 2021年12月4日 Date of Conferment
工 作 单 位 河北云霞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Organization	管 理 号 20210210614212 File No.

姓名 张志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11 月 28 日

住址 河北省唐山市滦南县扒齿
港镇涂家庄村130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2241991112862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滦南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0.23-2038.10.23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志坚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工程技术高等专科学校 校（院）长：叶景文

证书编号：100851201306000428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一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志坚

社保电脑号：810821144

身份证号码：1302241991112862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3480.32	6740.16			1817.46	605.88			605.88			480.6		12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36eal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3、暖通工程师-陈裕贵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证书编号: 21621210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管理号:

姓 名 陈裕贵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5252819730109353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暖通空调

授予时间 2018年8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流动专业技术人员
贵港市中级评委会

批准机关(盖章) 贵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8年9月11日
职称专用章

SINGOMINGZ
姓名 陈裕贵
SINGQ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73 年 1 月 9 日
DIEGYOUO
住址 广西博白县博白镇人民北路093号
GUNGHMING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252819730109353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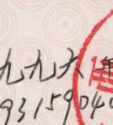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博白县公安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8.05.22-2038.05.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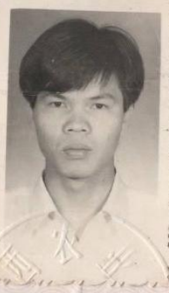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陈裕贵性别男，一九七四年一月九日生，于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在本校农业工程系汽车运用工程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315904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8657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裕贵 社保电脑号：809662399 身份证号码：4525281973010935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3480.32	6740.16			1817.46	605.88			605.88		243.9	180.6		12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a04f7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电气工程师-陈紧紧

1 P3

陈紧紧 于二〇一一年十二月，经 中山市机械、电子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电气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三月八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专用章

粤中职证字第 200002131414 号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紧紧 性别 女， 1985 年 05 月 10 日生，于 2004 年 09 月至 2008 年 07 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东北电力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881200805000851

2008 年 07 月 0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紧紧

社保电脑号：816368769

身份证号码：41022219850510606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3480.32	6740.16			1817.46	605.88			605.88		243.9	180.6		12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53e2a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机电工程师-田媛

10		系 Category	列 机电工程
		专 Specialism	业 机电工程
		资格名称 Qualified Title	工程师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批文号 Approval No.	冀国资职改办函(2020)8号
姓名 Name	田媛	性别 Gender	女
授予时间 Date of Conferment	2020年12月17日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91年5月		
管理号 File No.	202000I309200B		
工作单位 Organization	河北环渤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姓名 田媛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5 月 1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百花五路8号百花公寓2栋14F房

公民身份号码 2323211991051204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0.30-2037.10.3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田媛 性别 女 , 1991 年 5 月 12 日生, 于 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本校 艺术设计(公共艺术) 专业 肆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哈尔滨师范大学

校(院)长: 章王选

证书编号: 102311201405103720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媛 社保电脑号：638694727 身份证号码：2323211991051204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243.6	186.6		12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34c5d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6、BIM 工程师-曾庆林

全国信息化工程师项目证书	
	此证书持证人于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26 日 参加全国信息化工程师项目——BG 建筑信息化BIM技术专业人才 培养项目 BIM项目管理师培训课程 学习，经考核成绩 合格，符合中心相应人才库入库标准。特发此证。
(无钢印无效)	
姓 名：曾庆林	
身份证号：36072119920825322X	
证书编号：COTP18000055004677	
证书查询官方网站 http://www.ncie.gov.cn http://www.ncie.org.cn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才交流中心 2018 年 9 月 30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曾庆林

身份证号：36072119920825322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68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名: 曾庆林 社保电脑号: 640625455 身份证号码: 36072119920825322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434a2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 | 单位编号 | 单位名称 |
|--------|---------------|
| 628812 |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17、注册造价师-张明哲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06日 - 2026年08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张明哲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2年02月28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30532	
有 效 期:	2024年05月09日-2028年05月08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1) 1010810900469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5.6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9日		

姓名 张明哲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2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岗路1299号龙园龙凤雅居龙腾阁213
公民身份号码 440823198202284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7.06-2033.07.06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张明哲
身份证号: 440823198202284352
证书编号: 65440301054016384

参加 汉语言文学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2008年12月30日

高等院校
2008年12月3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明哲

社保电脑号：604489637

身份证号码：4408231982022843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256.68	512.2		128.0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8aa41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8、安全员-曾繁坤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08)0004984

姓 名:曾繁坤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0年11月21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08年06月01日

有 效 期:2026年04月02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年04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曾繁坤

身份证号：44140219801121183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16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曾繁坤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11 月 2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新路3058号钰龙园A栋2505
公民身份号码 441402198011211836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8.29-2037.08.29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曾繁坤 性别 男，一九八〇年 十一月 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二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一 月在本校 电子信息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嘉应学院 校（院）长：程凤祯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86）教高三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825200805001339
二〇〇八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繁坤 社保电脑号：612647140 身份证号码：4414021980112118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256.12	512.2		128.0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8864c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9、安全员-饶志云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23925

姓 名: 饶志云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9年07月1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7月21日

有 效 期: 2026年05月07日 至 2029年07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5月07日



姓名 饶志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7 月 10 日

住址 江西省丰城市杜市镇邹家村下饶组30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20219990710531X



签发机关 丰城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5.06.13-2035.06.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饶志云 性别 男，一九九九年 七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八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室内设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文理职业学院 校(院)长: 郝世栋

证书编号: 141261202106001314 二〇二一年 七 月 八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饶志云 社保电脑号：806684933 身份证号码：3622021999071053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3480.32	6740.16			1817.46	605.88			605.88		243.9	180.6		12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570ff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劳资专管员-叶海港

证书编码: 0442211300007000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海港

身份证号: 441523199510187019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 05月 2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海港

身份证号：44152319951018701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电气工程与自动化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36000578

发证单位：深圳市罗湖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2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海港 社保电脑号：649905594 身份证号码：441523199510187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252.8	503.8		126.4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a4677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1、质检员-陈丹妮

证书编码：044221070000700003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丹妮

身份证号： 445222199409064429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2年 08月 1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陈丹妮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9 月 6 日
住址 广东省揭西县河婆镇宝塔
居委新丰南路河中教师楼
D栋302号之一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2199409064429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揭西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4.03.14-2044.03.14

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丹妮 性别女, 1994 年 09 月 06 日生, 于二〇一八年 三 月
至二〇二〇 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科技大学

校(院)长: 杨心博

证书编号: 100087202005003387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 八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丹妮 社保电脑号：639809821 身份证号码：4452221994090644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3480.32	6740.16			1817.46	605.88			605.88		243.9	180.6		12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cb731a1661n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2881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2、材料员-陈雪梅

证书编码: 04425111000210000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陈雪梅

身份证号: 441421199011092244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6月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陈雪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1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青梧
路2号科苑学里揽翠居5栋
7G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119901109224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5.11-2037.05.11



廣東開放大學
GUANGDONG OPE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 陈雪梅 性别 女，一九九〇 年 十一月 九 日生，于
二〇二五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 校：广东开放大学 校 长：邓强

证书编号：513158202505707017 二〇二五 年 七 月 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雪梅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38444143
单位编号：628812

身份证号码：44142119901109224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12.0	3000	24.0	6.0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252.9	103.8		126.4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88558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3、资料员-王蕾

证书编码: 04425114000210000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王蕾
	身份证号: 420984197908010046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5年06月17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蕾

社保电脑号：600776297

身份证号码：42098419790801004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480.6		12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65bf4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4、施工员-曾祥梅

证书编码: 044181029441800005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曾祥梅
	身份证号: 510322199512096364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0年 06月 22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曾祥梅

身份证号：51032219951209636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5859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姓名 曾祥梅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12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荷路振业峦山谷花园一期3栋二单元31J
公民身份号码 510322199512096364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5.04.15-2045.04.15



廣東開放大學
GUANGDONG OPEN UNIVERSITY

毕业证书

学生 曾祥梅 性别女，一九九五 年十二月 九 日生，于
二〇二五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专科起点）本 科 土木工程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学 校：广东开放大学 校 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513158202505715381 二〇二五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NO.20250757813

计算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5、标准员-吴伟珊

证书编码: 044251150002100000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伟珊
	身份证号: 445222199401063827
	岗位名称: 标准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5年 04月 30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吴伟珊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1 月 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
街道领航城领秀花园I座
2204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21994010638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0.11.18-2040.11.18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伟珊 性别女 ,一九九四 年 一 月六 日生, 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 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袁毅桦

证书编号: 123271201606001697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三十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伟珊 社保电脑号：638726318 身份证号码：4452221994010638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2881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3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4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5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6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4322.84	6740.16			6461.52	2423.16			605.88		243.6	186.6		121.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cb731a189c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6、机械员-钟伟

证书编码: 044251120002100000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钟伟
	身份证号: 360722199811044234
	岗位名称: 机械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扫码验证	发证时间: 2025年 04月 30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计算单位: 元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0年07月10日
证明专用章

六、履约评价

1、

项目名称：南山区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时间：2024 年 1 月 13 日

2、

项目名称：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时间：2022 年 8 月 31 日

3、

项目名称：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办公室装修项目；

建设单位：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院；

评价等级：满意；

评价时间：2022 年 7 月 14 日

4、

项目名称：党群文化展示区及配套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时间：2023 年 1 月 20 日

5、

项目名称：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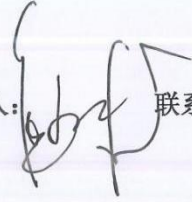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评价等级：优秀；

评价时间：2022 年 8 月 10 日

1、南山区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业主评价表

工程概况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南山区南头街道平安建设中心项目	工程造价	20738337.37 元
	工程地点	南山区南头街道 325 号	开工时间	2023 年 9 月 15 日
			竣工时间	2024 年 1 月 13 日
	工程内容	包括不限于图纸范围内的外立面改造、屋顶改造、室内装饰、机电安装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室外园林工程。		
	工程总面积	3000 平米		
	项目经理	冯志刚	技术负责人	朱冠海
	总监理工程师	余照辉	安全负责人	刘灿荣
工程评价	施工操作	☒ 规范 ☐ 不规范	安全生产	☒ 无事故 ☐ 有事故
	后期服务保障制度	☒ 健全 ☐ 不健全	合同履约情况	☒ 满 意 ☐ 不满意
	① 安全防护与文明施工方案与实施情况		☒ 优	☐ 一般 ☐ 差
	② 进度计划与落实情况		☒ 优	☐ 一般 ☐ 差
	③ 质量控制措施与实施情况		☒ 优	☐ 一般 ☐ 差
	④ 施工组织及内部配合与协调		☒ 优	☐ 一般 ☐ 差
	⑤ 与业主、设计、监理单位及其他承包人的配合和协调		☒ 优	☐ 一般 ☐ 差
其他评价：				
业主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1 月 13 日		

2、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

DQ-2207-181



德勤装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DECHIN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报告书

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及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您的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项目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您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项目负责人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工程名称	向南小学 2022 年零星工程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向南小学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招标人评价内容	评价等级		
一、机构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二、技术经济实力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四、工期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招标人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日期：2022年8月31日			

3、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办公室装修项目

履约情况评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共深圳市委政策研究室办公室装修项目		项目编号	CB-BF-2022-0406-01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谢先生 88133729
中标金额		¥: 633746.09 元		合同履约时间	2022.04.28 至 2022.06.27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 优 ☐ 良 ☐ 中 ☐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价格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服务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时间方面	☒ 优 ☐ 良 ☐ 中 ☐ 差		
		环境保护	☒ 优 ☐ 良 ☐ 中 ☐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 优 ☐ 良 ☐ 中 ☐ 差 评价等级为: ☒ 优 ☐ 良 ☐ 中 ☐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人意见 (公章)		 日期: 2022年 7月 14日			

说明:

- 1、本表为采购人向履约评价工作实施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

4、党群文化展示区及配套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DB-2212-387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DECHIN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报告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及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您的 党群文化展示区及配套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您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岗监管局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项目负责人	冯志刚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工程名称	党群文化展示区及配套区装饰装修工程项目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行政路 8 号二楼		
开工日期	2022. 12. 15	竣工日期	2023. 1. 10
招标人评价内容	评价等级		
一、机构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二、技术经济实力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四、工期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招标人对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评价日期：2023年1月20日			

5、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DQ-2206-13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DECHIN DECOR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

报告书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及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您的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您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招标人 (评价单位)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锐	技术负责人	孙哲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工程名称	深圳市蛇口外籍人员子女学校装修项目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港湾路 80 号		
开工日期	2022 年 06 月 24 日	竣工日期	2022 年 08 月 10 日
招标人评价内容	评价等级		
一、机构人员配备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二、技术经济实力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三、工程实施过程管理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四、工期控制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招标人对于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公章)： 评价日期：2022年8月10日			